

证券代码：834791

证券简称：飞企互联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飞企互联

NEEQ: 834791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Flyrise Internet Technology Co., Ltd)



飞企互联集团总部



飞企互联企业展厅



FE 飞企互联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史玉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奕茂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奕茂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7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5
第五节	行业信息	40
第六节	公司治理	49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57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7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飞企互联、广东飞企	指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E	指	FlyingEnterprise，公司注册商标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东莞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会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皓会所	指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珠海飞企	指	珠海飞企软件有限公司
远东恒基	指	珠海市远东恒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东莞飞企	指	东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飞企	指	北京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飞企	指	杭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飞企	指	深圳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飞企	指	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园圈科技	指	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飞企	指	云南飞企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特特乐	指	珠海市特特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耀点科技	指	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飞企	指	上海飞企互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飞企	指	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飞莲智宇	指	广东飞莲智宇科技有限公司
飞曼科技	指	珠海飞曼科技有限公司
龙岗大数据	指	深圳市龙岗区智城大数据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期初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FlyriseInternetTechnologyCo.,Ltd		
	Flyrise		
法定代表人	史玉洁	成立时间	2009 年 5 月 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史玉洁）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史玉洁），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软件开发（I651）-软件开发（I651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通过自主研发与独创的云原生架构智慧园区凌云中台，基于完全满足“国家信创产业体系”要求的 FE 云工作台，连接人、链接端、联通内外，形成了三大核心业务线产品：智能化物联网业务线产品（智联体系）、数字化运营管理业务线产品（智管体系）、生态化运营服务业务线产品（智服体系）。同时与之相关行业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咨询设计、实施交付、运维运营等专业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飞企互联	证券代码	834791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9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3,601,111.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莞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金源中心 21 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蔡奕茂	联系地址	珠海市唐家湾镇软件园路 1 号生产加工中心 1 号五层 1 单元、3 单元
电话	0756-6866908	电子邮箱	cym@flyrise.cn
传真	0756-6866900		
公司办公地址	珠海市唐家湾镇软件园路 1 号生产加工中心 1 号五层 1 单元、3 单元	邮政编码	519080
公司网址	www.flyrise.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6886351777		

注册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唐家湾镇软件园路 1 号生产加工中心 1 号五层 1 单元、3 单元		
注册资本（元）	33,601,111.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一、商业模式

1、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应用软件开发（I6513）。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开发（I651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应用软件（17101210）。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公司所属行业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2、公司业务定位

本公司是一家专注智慧园区业务的产业园区数字化转型服务提供商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行业实践经验丰富、技术与管理并重的核心管理团队，并与匹配行业经营核心资质，为园区运营方提供产业园区全生命周期产品与服务。公司围绕产业园区全生命周期业务拓展，深化打造了产业规划、产业招商、智慧物业、资产管理、企业服务、园区运营等软硬一体化解决方案，为园区运营方从流程优化、管理变革、战略重塑、组织升级、业务重构等革新维度（轻咨询服务）升级，帮助园区运营方实现全面数智化，打造新商业模式，从而推动园区方的经营能力和数据价值的跨越式提升；同时园区运营方可借生态化平台打通ToB与ToC业务，开展公众、企业的增值服务、供应链整合及金融创新，向园区服务运营转型。

3、公司的产品与服务

通过自主研发与独创的云原生架构智慧园区凌云中台，基于完全满足“国家信创产业体系”要求的 FE 云工作台，建设园区智能化基础设施、打造园区数字化管理体系（PGBSC 五位一体）、推进园区生态化产业运营（全球智慧园区云 GSPC，GlobalSmartParksCloud）。通过连接人、链接端、联通内外，形成了三大核心业务线产品：智能化物联网业务线产品（智联体系）、数字化运营管理业务线产品（智管体系）、生态化运营服务业务线产品（智服体系）。同时与之相关行业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咨询设计、实施交付、运维运营等专业服务。

4、经营模式

公司以物联网、区块链、大数据、智能化、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等技术为支撑，基于自主研发的云原生架构智慧园区凌云中台与 FE 云工作台，融合产业链伙伴的产品及方案，为园区、政府、企业、服务商、公众提供数字化支撑。围绕“园区运营方、园区政府、园区企业、园区服务商、园区公众”五大主体的核心需求，以“PGBSC”五位一体的建设理念，全方位推进智慧园区建设。通过“智能化+数字化+生态化”三大建设步骤，为园区提供“设计规划、实施交付、运营支持”的一站式服务，实现智慧园区整体解决方案的真正落地。

智能化方面，以园区基础建设为中心，利用 5G、IoT、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与设备，优化园区基础建设，实现园区智能互联。

数字化方面，以园区运营方为中心，通过平台与应用，连接政府、企业、公众，实现园区运营数字化管理体系。

生态化方面，以园区企业与公众为中心，打通产业链，完善服务链，丰富配套链，实现园区、企业、公众、服务机构多元协同发展，互惠共赢，构建智慧园区产业生态圈。

5、客户类型

公司作为中国智慧园区解决方案的领导品牌，多年来积极参与国家及省市智慧园区标准制定工作，

公司集开发、运营、服务为一体，业务遍布全国，涵盖政府、制造、能源、房产、家居、教育、医药、园区、社区等行业。按主要产品线把客户类型分为智慧园区客户、数字政府客户、数字企业客户。

6、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直接销售和渠道分销相结合的模式进行市场开拓。公司的直销部门（总部承担业绩指标部门及分子公司直销部门）主要通过市场活动、城市经营、行业会议、展会、公开招标等方式发掘与经营战略客户。渠道分销模式，是指公司与不同的行业软件提供商/代理商、系统集成商、IT 服务商、电信运营商、管理咨询机构、网络服务提供商等公司进行合作，在全国范围内建立营销服务网络，提升客户拓展能力和客户服务的快速响应能力，与产业链上下游的合作伙伴形成战略联盟，迅速在数字企业、数字政府、数字社区领域扩展业务渠道。

7、研发模式

公司的产品研发主要是自主研发为主，部分边缘功能模块委托合作伙伴开发的模式。公司研发中心基于统一智慧园区凌云中台及 FE 云平台，形成多条产品线开发团队开发产品，各产品线中，通过共享组件，模块组合以及自定义业务规则，快速满足业务需求。公司研发体系沉淀了一套支撑多产品线的研发规范，结合职能部门、技术部门、业务部门拉通一起，形成三位一体的产品管理模式。

公司研发管理体系结合国际成熟的 PMI 项目管理体系，IPD 产品开发体系，CMMI 研发体系，形成了严谨、完善的研发流程，对关键点制定严格指标，通过评审、审查、自测等多种方式对项目进行全面管控。

8、收入模式

公司收入来源分为四部分：1)、软件销售收入，包括标准套装软件、行业解决方案、产业链伙伴产品、渠道分销等销售收入；2)、交付服务收入，含咨询服务、实施服务、定制服务、运维服务等服务收入；3)、产业运营收入，通过运营服务云平台，为机构与个人提供运营服务及大数据服务。机构服务包括新零售、广告、托管、集采、应用超市、金融、人才等服务，个人服务包括会员、私人管家、法律、商旅、个人金融等服务，大数据服务包括收集、挖掘、展现、BI 等服务；4)、智能化物联网业务收入，包括在园区的设计和施工智能化工程方面为各行业客户提供建筑智能化系统的一体化服务，包括技术咨询、系统规划、系统设计、工程实施、人员培训、项目管理、运营管理及售后服务。

9、服务模式

公司的技术服务是指为项目解决方案、数据中心提供的运行维护、数据迁移、软件开发与升级等服务，包括年度运维服务、单次服务和技术开发服务。其中年度运维服务为客户的数据中心提供系统维护、性能优化、软件升级、硬件维修、备件保障、定期巡检、技术培训等一揽子的运行保障服务。该类服务一般按年度签订合同。单次服务根据客户的要求，就某一具体问题提供的服务。服务内容除了包括单次运维服务之外，还包括业务流程和 IT 咨询、系统评估、数据迁移等服务。单次服务一般需要单独签订合同。技术开发服务是根据客户的某个具体需求而承担的软件定制开发等工作。技术服务包括平台远程处理、现场支持和应急方案处理三种服务方式。

针对不同客户提供 IT 集成、FE 行业解决方案、教育培训、厂商支持服务、实施服务、VIP 客户驻厂服务、现场支持、在线支持、远程支持等服务，打造云工作台+产业生态圈，助力合作伙伴构建产业新生态。

10、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平台+应用+运营”的盈利模式：以提供软件产品、平台销售及基础交付服务（实施咨询服务）为入口，通过具有高技术附加值和软件著作权保护的企业业务流程管控系列产品销售来获取利润。后续技术服务方面，公司通过按年收取技术服务费、软件版本升级服务费等方式获取利润。同时基于后续应用管理技术服务，逐步把部分优质客户进行互联网应用升级，从而带来企业互联网运营服务分成。

生态化运营服务平台通过“自营服务+专业资源+信息平台”的发展模式，聚焦政府、园区、园企、服务商、员工五大角色，构建园区人文社区全方位工作生活场景。通过线上线下的深度融合，重塑服务新流程、新模板、让产业服务更智慧、更高效；园区服务聚合各类产业公共技术服务资源，通过搭建园区服务技术平台，为园区方提供各类产业服务通道；园企服务覆盖企业成长全生命周期的服务内容，紧扣企业成长痛点，为企业发展壮大提供精准服务，服务内容贯穿成长促进、行政后勤、信息技术、办公空间四大板块，帮助企业不断成长壮大，进而使企业在园区引得进、留得下、干得好；员工服务重点围绕“高频、广谱、黏性”的服务需求，弥补园区生活服务短板，重点打造饮食、居住、出行、社交等服务。

不断推动产业服务生态化、体系化、智能化，持续发展开放共赢的产业服务大生态圈。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同期相比未发生较大的变化。

二、经营计划

1、经营业绩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4,531,966.94 元，比上年度同期 358,502,595.01 元减少 1.11%，公司营业利润为 20,110,842.81 元，比上年度同期 27,438,847.51 元减少 26.71%，公司净利润为 20,613,942.50 元，比上年度同期 29,970,411.62 元下降 31.2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8,988,226.60 元，比上年度同期 13,165,293.91 元增长 44.2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709,263,371.40 元，资产总额比上年度末 631,575,274.54 元增长 12.30%，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50,634,423.69 元，比报告期初 132,055,558.08 元增长 14.07%。

2、技术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项目共计 8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研发项目名称	研发投入金额（元）
1	广东飞企	凌云 AIAgent 平台 V1.0	4,634,956.47
2	广东飞企	鸿鹄 P+园区设备综合运维平台 V1.0	2,249,445.67
3	广东飞企	园区运营综合管理平台 V1.0	1,182,406.59
4	广东飞企	可经营性资产管理系统 V1.0	2,543,220.72
5	重庆飞企	数字工厂园区管理系统 V1.0	1,031,548.87
6	深圳飞企	智慧公寓管理系统	330,897.18
7	园圈科技	园圈系统运维管理平台	1,456,058.68
8	耀点科技	DP 质量回顾系统(DPQRS)V1.0	2,136,592.02
小计			15,565,126.20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和软件企业，技术创新是企业赖以生存和不断发展的基础。公司一直非常重视研发投入，主要用于新技术、新产品开发以及对已有技术产品的优化开发，不断推出更适合市场的软件产品。

3、经营资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行业内众多认可的经营资质，比如：《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甲级总体集成）、软件成熟度《CMMI5 级证书》、《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施工劳务不分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三级）、《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标准化等级评价证书 AAAA》、《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 级）》等。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的市场竞争格局没有发生变化，自有的核心团队与关键技术也未发生变化，自有的各业务线、产品、服务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不会造成企业经营上的影响情况。

(二) 行业情况

软件产业作为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产业，在促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转变经济增长方式、提高经济运行效率、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等方面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是国家重点支持和鼓励的行业。智慧园区作为国家重点关注的行业之一，智慧园区借助 5G、物联网、大数据、BIM、GIS 等信息技术，对园区内人流、物流、信息流等数据进行实时收集、存储与分析，实现园区规划设计、实施建设、运营管理等全流程的智慧化升级。

1、中国智慧园区市场规模

2022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的《“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明确提出推动产业园区和产业集群数字化转型，标志着园区作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和数字经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进入新阶段，智慧园区作为产业升级转型的重要载体，将迎来崭新的发展机遇。预计到 2024 年，中国智慧园区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1,900 亿元。（资料来源：赛迪顾问）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中国智慧园区发展白皮书 2022》中数据显示：预计到 2025 年，中国智慧园区市场规模有望突破 2200 亿元。以其中 2022 年至 2025 年的市场规模预测，我们可以对 2026 年和 2027 年的市场规模进行合理推测，从而评估 2023—2027 年这未来五年的市场规模。以 2019 年至 2021 年间的年均增长率作为参考，从 2022 年到 2025 年的市场规模预测中，年均增长率约为 11.55%。因此，我们可以假设 2026 年和 2027 年的市场规模将以相似的年增长率继续增长。基于此假设，我们可以计算出：2026 年市场规模：2209 亿 $\times 1.1155 \approx 2463$ 亿；2027 年市场规模：2463 亿 $\times 1.1155 \approx 2746$ 亿。

2、中国智慧园区区域分布

截至 2023 年 3 月，中国产业园区数量总计 8.1 万家，而其中千亿元级园区已达 54 个。目前我国园区整体呈“东多西少，东强西弱”的分布特点。东部地区先发优势明显，广东、江苏、浙江、山东等东部强省产业园区数量位列前列，中国园区的庞大规模将为智慧园区行业带来广阔的增长前景。（资料来源：艾瑞研究院）

3、智慧园区发展阶段

数字技术加速融入社会发展的各行各业，驱动园区智慧化发展。智慧园区的建设发展可分为 3 个阶段。分别为通过完善园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初步实现单点设施的初步数字化的智慧园区 1.0 阶段；通过数字化平台建设，实现多元应用场景打通的智慧园区 2.0 阶段；将人工智能技术全面融入园区，将各核心系统整合为有机整体并实现智慧化跃升的智慧园区 3.0 阶段。目前智慧园区相关厂商在逐步向 3.0 阶段迈进。智慧园区 3.0 阶段将更加注重以人为本，并将计算机视觉、机器学习等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融入智慧园区建设运营的方方面面，实现规划、建设、管理、服务、决策一体化、智能化。

4、智慧园区未来发展趋势

中国智慧园区面临数据治理能力较弱、资源使用信息分散、公共服务体系不完善、产业主题不明确等问题，结合政策要求，目前园区治理智慧化、生产生活方式绿色化、产城功能融合化以及产业服务专业化是现阶段园区的发展趋势。未来智慧园区将是运用数字化技术,以全面感知和泛在联接为基础的人机物事深度融合体，是具备主动服务、智能进化等能力特征的有机生命体和可持续发展空间。

(1)平台在智慧园区中的重要作用日益凸显。

平台在智慧园区系统中扮演着“神经中枢”的角色，通常集成了核心数字设施、关键技术工具、数据存储和计算、提供可视化看板/窗口等重要功能，服务于设备物联、业务融合、运营管理、客户服务等功能模块的实现。尤其是随着智慧园区建设不断向不同业务场景渗透，不同场景下的业务壁垒、数据壁垒、管理割裂等问题突出，平台的建设完善成为突破壁垒、提升智慧化水平的重要手段。市场上也开始出现聚焦于平台的服务商，通过本地部署或者 SaaS 等模式为客户提供服务。

(2)智慧园区向多元化专业化的业务场景纵向渗透。

目前制造业、医疗健康、教育、能源等领域的专业园区也开始推进智慧化升级。以商业办公为主要业态的智慧园区，其智慧化解决方案主要是围绕不动产行业的业务场景展开；专业业务场景下智慧化解决方案，则需要结合不同行业、不同业务的逻辑和特征，根据不同的要求侧重点，针对性设计并落实智慧化解决方案。

(3)以用户体验为核心的运营管理是智慧园区长久之道。

随着智慧园区的发展逐步向以“以人为本”为重要特征的 3.0 阶段迈进，专业高效的运营管理服务成为智慧园区实现保值增值的重要保障。一方面，智慧园区运营管理服务团队需要综合考虑资产持有方、入驻企业主、职住人员和访客等多元相关主体的不同诉求，不断优化提升服务水平。另一方面，以用户体验为核心的理念逐步向规划设计阶段渗透，要求智慧园区规划设计方案也体现“以人为本”。

(4)低碳园区、零碳园区将迎来市场机遇。

未来，经济社会发展将具有“数字化”和“低碳化”双重特征。因此未来智慧园区建设将融入低碳管理理念，充分利用云计算、移动互联网、大数据、AI 等技术，以统筹园区经济发展，实现园区减碳降碳目标为核心。结合园区产业特征进行不同类型的低碳园区建设，将为智慧园区产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中国园区数量庞大，园区数字化转型升级，已成为政府、产业领域的共识和要求，未来园区智慧化需求将快速增加，智慧园区行业市场前景广阔。中国智慧园区系统集成商、解决方案商、专业平台商是目前行业三类核心玩家。其中解决方案商通常扮演总集成总承包商的角色，具备智慧平台、软件系统、硬件集成、运维服务等系统化服务能力，负责统筹智慧园区的建设落地及运营。

目前智慧园区已形成一条完备的产业链，设计与建设处于智慧园区产业链上游，参与者主要负责园区的顶层设计及基础设施建设。中游则主要指的是智慧园区的运营与管理服务，包括智慧园区硬件终端、数字平台、场景方案、数据运维、园区专业服务等，目前许多新的技术服务商与运营服务商正不断切入，与园区的集成商成为建设的主要参与方。智慧园区下游主要为各类服务受益者，包括相关政府部门、园区企业、职住人群等。

同时，政策持续关注数字经济发展，智慧园区作为产业升级转型的重要载体，正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各类园区市场规模庞大，前景广阔，为智慧园区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和发展潜力。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一、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3 年 7 月 14 日，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关于广东省第五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飞企互联获得审核通过第五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自公布之日起，有效期三年。 二、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19 年 6 月，公司收到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颁发的广东省高成长中小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NO2019232,有效期：3 年）。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遴选办法》的通知（粤工信规字〔2020〕3 号）文件第十三条规定：已认定的“广东省高成长中小企业”，且在有效期内的，按“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管理。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3 年 1 月 18 日颁布《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 2022 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 2019 年到期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通告》，公司通过 2019 年到期复核通过企业名单当中，自公布之日起，有效期三年（2023.01.18-2026.01.17）。所以公司属于广东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的企业。 三、珠海市专精特新（培育）企业 珠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 11 月 30 日颁布《关于 2022 年珠海市专精特新培育中小企业名单的公示》，公司入选《珠海市专精特新（培育）企业》，自公布之日起，（有效期：3 年）。 四、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2 年 12 月 20 日颁布《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 2022 年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入选《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有效期：2022.12.20-2025.12.19）。

	五、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4 年 12 月 11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44010976,有效期：3 年）。
--	--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54,531,966.94	358,502,595.01	-1.11%
毛利率%	35.88%	38.4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53,415.04	29,172,928.15	-34.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130,112.87	26,449,439.35	-27.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46%	24.9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51%	22.62%	-
基本每股收益	0.57	0.87	-34.69%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09,263,371.40	631,575,274.54	12.30%
负债总计	556,976,819.00	495,431,190.31	12.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0,634,423.69	132,055,558.08	14.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48	3.93	14.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8.65%	77.0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8.53%	78.44%	-
流动比率	1.13	1.14	-
利息保障倍数	3.21	4.08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88,226.60	13,165,293.91	44.23%
应收账款周转率	0.72	0.97	-
存货周转率	6.25	5.7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2.30%	26.6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1%	12.35%	-
净利润增长率%	-31.22%	-10.53%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02,179.69	0.13%	22,024,437.18	3.49%	-95.90%
应收票据	750,000.00	0.11%	368,000.00	0.06%	103.80%
应收账款	436,795,748.43	61.58%	354,654,736.09	56.15%	23.16%
存货	26,375,860.87	3.72%	43,412,370.06	6.87%	-39.24%
长期股权投资	1,822,709.52	0.26%	2,108,158.01	0.33%	-13.54%
固定资产	174,432,047.88	24.59%	1,073,342.04	0.17%	16,151.30%
在建工程	19,254,671.16	2.71%	156,574,814.75	24.79%	-87.70%
无形资产	8,277,292.34	1.17%	8,467,068.81	1.34%	-2.24%
短期借款	100,698,791.95	14.20%	114,739,850.01	18.17%	-12.24%
应付账款	186,222,529.44	26.26%	137,292,820.12	21.74%	35.64%
其他应付款	42,212,202.23	5.95%	42,125,480.31	6.67%	0.21%
长期借款	133,555,133.53	18.83%	104,570,779.45	16.56%	27.72%
资产总计	709,263,371.40	100.00%	631,575,274.54	100.00%	12.3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 902,179.69 元，较上年同期末 22,024,437.18 元减少 21,122,257.49 元，下降 95.90%，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因受到外部环境影响项目回款减少，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国资平台公司及大中型企业客户项目回款延期，同时需要付职工工资、供应商贷款及偿还银行借款导致货币资金期末下降。

2、应收票据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 750,000.00 元，较上年同期末 368,000.00 元增加 382,000.00 元，增长 103.80%，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收到客户开具的应收票据增加。

3、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 436,795,748.43 元，较上年同期末 354,654,736.09 元增加 82,141,012.34 元，增长 23.16%，主要原因是公司受到外部环境影响，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国资平台公司及大中型企业客户较多项目延期回款导致。

4、存货：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 26,375,860.87 元，较上年同期末 43,412,370.06 元减少 17,036,509.19 元，下降 39.24%，主要原因是公司多个项目交付达到整体验收，对应的存货实施成本转入营业成本，导致存货下降。

5、固定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 174,432,047.88 元，较上年同期末 1,073,342.04 元增加 173,358,705.84 元，增长 16151.30%，主要原因是飞企互联“互联网+”产业基地项目一期完工转固定资产所致。

6、在建工程：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 19,254,671.16 元，较上年同期末 156,574,814.75 元减少 137,320,143.59 元，下降 87.70%，主要是飞企互联“互联网+”产业基地项目一期完工转固定资产所致在建工程减少。

7、短期借款

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 100,698,791.95 元，较上年同期末 114,739,850.01 元减少 14,041,058.06 元，下降 12.24%，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部分银行借款导致短期借款下降。

8、应付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 186,222,529.44 元，较上年同期末 137,292,820.12 元增加 48,929,709.32 元，增长 35.64%，主要原因是受到外部环境影响项目回款减少，公司资金不充沛，对应付外购成本和外包成本的供应商贷款延期支付导致应付账款增加。

9、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 42,212,202.23 元，较上年同期末 42,125,480.31 元增加 86,721.92 元，增长 0.21%。

10、长期借款：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借款 133,555,133.53 元，较上年同期末 104,570,779.45 元增加 28,984,354.08 元，增长 27.72%，主要是报告期内经营需要向珠海农商银行珠海市高新支行借入 1000 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借入 900 万，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 2,89 万元等长期借款，同时偿还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500 万导致。

11、资产总计：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计 709,263,371.40 元，较上年同期末 631,575,274.54 元增加 77,688,096.86 元，增长 12.30%，主要是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账款、长期借款大幅增长导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354,531,966.94	-	358,502,595.01	-	-1.11%
营业成本	227,310,201.14	64.12%	220,852,179.08	61.60%	2.92%
毛利率%	35.88%	-	38.40%	-	-
销售费用	14,806,716.10	4.18%	19,421,367.20	5.42%	-23.76%
管理费用	18,087,355.83	5.10%	23,514,266.20	6.56%	-23.08%
研发费用	15,565,126.20	4.39%	20,083,465.20	5.60%	-22.50%
财务费用	9,168,874.64	2.59%	9,267,693.83	2.59%	-1.07%
信用减值损失	-49,489,227.39	-13.96%	-43,349,257.89	-12.09%	14.16%
资产减值损失	-2,040,656.44	-0.58%	457,082.64	0.13%	-546.45%
其他收益	5,457,697.08	1.54%	6,160,763.78	1.72%	-11.41%
投资收益	-2,356,459.22	-0.66%	-248,311.66	-0.07%	848.99%
资产处置收益	132,012.91	0.04%	303,238.22	7.65%	-56.47%
营业利润	20,110,842.81	5.67%	27,438,847.51	0.29%	-26.71%
营业外收入	47,265.93	0.01%	1,025,384.41	0.02%	-95.39%
营业外支出	7,179.32	0.00%	86,992.88	8.36%	-91.75%
净利润	20,613,942.50	5.81%	29,970,411.62	7.65%	-31.2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354,531,966.94 元,较上年同期 358,502,595.01 元减少 3,970,628.07 元,下降 1.11%,主要是销售额减少导致。

2、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 227,310,201.14 元,较上年同期 220,852,179.08 元增加 6,458,022.06 元,增长 2.92%,主要是由于部分系统集成(IOT)项目毛利较低,成本增长幅度大于收入增长幅度导致。

3、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 14,806,716.10 元,较上年同期 19,421,367.20 元减少 4,614,651.10 元,下降 23.76%。主要是 2024 年新的经济环境下,公司从业务聚焦、区域聚焦、客户群体聚焦出发,调整营销战略。公司业务聚焦于园区业务,转让了耀点科技与主业不相关业务;区域聚焦于历史回款较好的华南、西南等区域,其余区域实行战略性收缩。回购了重庆飞企、成都飞企的股份;客户群体聚焦,谨慎签约平台公司的项目合作,把一部分重心转移至大企业园区的开拓,保障现金流。三个聚焦调整后,人员数量减少 30 人,职工薪酬直接减少 240 多万,随之,招待费用减少 100 多万,办公费用减少 25 多万,北京、杭州、重庆、深圳公司都更换了办公室,累计减少租赁费用 26 万元。

4、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 18,087,355.83 元,较上年同期 23,514,266.20 元减少 5,426,910.37 元,下降 23.08%。主要是从人员数量上看,2024 年比 2023 年减少 7 人。从管理费用项目明细来看,职工薪酬、招待费、差旅费、办公费、中介机构聘请费 2024 年比 2023 年减少 7,331,139.23 元。2024 年管理费用大幅下降的原因主要是业绩不达成,管理层少发 40%绩效工资,同时公司做出战略调整与业务聚焦,业务开拓精力重点放在历史回款较好的华南、西南、华东等区域,其余区域实行战略性收缩,集中资源维持核心业务运转。因此招待费、差旅费、办公费、水电费比 2023 年减少 781,370.45 元,中介机构聘请费比 2023 年减少 1,292,721.89 元。

5、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 15,565,126.20 元,较上年同期 20,083,465.20 元减少 4,518,339.00 元,下降 22.50%。主要是从人员数量上看,2024 年比 2023 年减少 22 人。从研发费用项目明细来看,职工薪酬 2024 年比 2023 年减少 192 万元。职工薪酬包含职工工资、职工奖金、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社保费、职工培训费、意外伤害保险。2024 年公司研发项目数量比 2023 年减少 1 个项目,2024 年公司 9 个研发项目已经全部研发完成。研发费用的降低主要是由于前期产品投入到达成熟期,中台不需要继续大幅投入,前端、测试、基础代码编写等工作引入 AI 提升工作效率成本降低。整体投入减少约 244 万。

6、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 9,168,874.64 元,较上年同期 9,267,693.83 元减少 98,819.19 元,下降 1.07%。

7、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 49,489,227.39 元,较上年同期 43,349,257.89 元增加 6,139,969.50 元,增长 14.16%,主要是公司按照应收账款账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导致。

8、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 2,040,656.44 元,较上年同期 457,082.64 元减少 2,497,739.08 元,下降 546.45%,主要是未到期的合同资产-质保金、其他非流动资产、存货资产按照账龄计提减值损失导致增加。

9、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 5,457,697.08 元,较上年同期 6,160,763.78 元减少 703,066.70 元,下降 11.41%。主要是在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即征即退、个税手续费返还、进项税加计抵减减少,使其他收益同比下降。

10、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负 2,356,459.22 元,较上年同期负 248,311.66 元减少 2,108,147.56 元,下降 848.99%。主要是投资深圳市龙岗区智城大数据有限公司按照权益法核算取得的投资收益与处置子公司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的影响。

11、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 132,012.91 元，较上年同期 303,238.22 元减少 171,225.31 元，下降 56.47%。主要是公司处置已离职员工的办公设备。

12、营业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 20,110,842.81 元，较上年同期 27,438,847.51 元减少 7,328,004.70 元，下降 26.71%。主要是营业成本、信用减值损失增加等原因所致。

13、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 47,265.93 元，较上年同期 1,025,384.41 元减少 978,118.48 元，下降 95.39%。主要是上年同期收到珠海云智未来科技有限公司的赔偿款 998,562.19 元所致。

14、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 7,179.32 元，较上年同期 86,992.88 元减少 79,813.56 元，下降 91.75%。主要是公司 2024 年减少物资捐赠和定点扶贫原因所致。

15、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 20,613,942.50 元，较上年同期 29,970,411.62 元减少 9,356,469.12 元，下降 31.22%。主要是营业成本、信用减值损失增加等原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54,361,376.77	358,284,401.97	-1.09%
其他业务收入	170,590.17	218,193.04	-21.82%
主营业务成本	227,141,501.49	220,641,222.24	2.95%
其他业务成本	168,699.65	210,956.84	-20.03%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产品销售	77,507,858.91	53,227,431.90	31.33%	-56.3%	-51.94%	-16.45%
服务销售	277,024,108.03	174,082,769.24	37.16%	52.8%	58.12%	-5.39%
合计	354,531,966.94	227,310,201.14	35.88%	-1.1%	2.92%	-6.54%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华南地区	199,372,731.28	109,760,098.68	44.95%	0.70%	2.46%	-2.06%
西南地区	94,518,926.19	77,872,473.01	17.61%	65.62%	69.41%	-9.46%
华东地区	39,550,481.20	27,318,341.36	30.93%	-27.99%	-23.74%	-11.07%
华北地区	6,754,944.97	5,069,978.86	24.94%	-76.65%	-77.94%	21.34%

华中地区	14,245,618.10	7,272,736.83	48.95%	-25.58%	-16.29%	-10.38%
东北地区	54,720.13	14,617.85	73.29%	-30.78%	13.18%	-12.40%
西北地区	34,545.07	1,954.55	94.34%	-90.77%	-99.22%	187.70%
合计	354,531,966.94	227,310,201.14	35.88%	-1.11%	2.92%	-6.54%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按产品分类分析

报告期公司产品销售收入 77,507,858.91 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56.3%，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 51.94%，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16.45%。变动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自产智慧园区软件产品市场订单同去年同期比有所下降，加上部分系统集成（IOT）项目毛利较低，成本增长幅度大于收入增长幅度导致。

报告期公司服务销售收入 277,024,108.03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52.8%，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58.12%，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下降 5.39%。变动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对智慧园区的深度运营，为了更好的拓展全国智慧园区业务，公司大力发展合作伙伴，培养伙伴交付和运营能力，导致当期服务成本、外包成本同比增长，毛利同比下降。

2、按区域分类分析：

报告期华南地区收入 199,372,731.28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0.70%，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2.46%，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下降 2.06%。

报告期西南地区收入 94,518,926.19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65.62%，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69.41%，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下降 9.46%。变动主要原因是公司做出战略调整与业务聚焦，业务开拓精力重点放在历史回款较好的华南、西南区域，业绩能很好的呈现出来。

报告期华东地区收入 39,550,481.20 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27.99%，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 23.74%，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下降 11.07%。变动主要原因是公司做出战略调整与业务聚焦，业务开拓精力重点放在历史回款较好的华南、西南区域，其余区域实行战略性收缩，集中资源维持核心业务运转，所以该区域业绩出现下降情况。

报告期华北大区收入 6,754,944.97 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76.65%，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 77.94%，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长 21.34%。变动主要原因是公司做出战略调整与业务聚焦，业务开拓精力重点放在历史回款较好的华南、西南区域，其余区域实行战略性收缩，集中资源维持核心业务运转，所以该区域业绩出现下降情况。

报告期华中地区收入 14,245,618.10 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25.58%，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 16.29%，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下降 10.38%。变动主要原因是公司做出战略调整与业务聚焦，业务开拓精力重点放在历史回款较好的华南、西南区域，其余区域实行战略性收缩，集中资源维持核心业务运转，所以该区域业绩出现下降情况。

报告期东北地区收入 54,720.13 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30.78%，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13.18%，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下降 12.40%。公司做出战略调整与业务聚焦，业务开拓精力重点放在历史回款较好的华南、西南区域，其余区域实行战略性收缩，集中资源维持核心业务运转，所以该区域业绩出现下降情况。

报告期西北地区收入 34,545.07 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90.77%，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下降 99.22%，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长 187.70%。公司做出战略调整与业务聚焦，业务开拓精力重点放在历史回款较好的华南、西南区域，其余区域实行战略性收缩，集中资源维持核心业务运转，所以该区域业绩出现下降情况。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浪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7,933,877.44	7.88%	否

2	重庆元山元科技有限公司	27,564,175.52	7.77%	否
3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15,774,836.17	4.45%	否
4	上海众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4,687,943.40	4.14%	否
5	江苏星闪世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3,570,694.25	3.83%	否
合计		99,531,526.78	28.07%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27,708,746.75	11.19%	否
2	重庆市了赢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0	5.25%	否
3	珠海世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168,123.21	4.51%	否
4	撼地数智（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9,364,811.32	3.78%	否
5	广东中合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004,083.71	3.63%	否
合计		70,245,764.99	28.36%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88,226.60	13,165,293.91	44.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44,928.63	-31,760,383.82	-29.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65,555.46	22,083,667.58	-180.45%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88,226.60 元，较上年同期 18,988,226.60 元增加净流入 5,822,932.69 元，增长 44.23%，主要是在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79,250,838.55 元，下降 26.83%；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54,924,808.93 元，增长 135.57%；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50,636,801.70 元，下降 23.94%；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17,920,391.13 元，下降 33.01%；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33,986,962.69 元，增长 63.87%等原因叠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负 22,344,928.63 元，较上年同期负 31,760,383.82 元减少净流出 9,415,455.19 元，下降 29.65%，主要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6,618,541.52 元，下降 20.84%，主要是投入在建工程款较少原因。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负 17,765,555.46 元，较上年同期 22,083,667.58 元增加净流出 39,849,223.04 元，下降 180.45%，主要是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70,810,747.90 元，下降 32.31%；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89,916,351.43 元，增长 330.09%；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31,593,309.76 元，下降 19.98%；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89,998,581.13 元，增长 164.42%等原因叠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京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开发	1,000,000	982,624.01	-2,718,002.74	2,056,603.75	376,650.90
重庆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开发	1,000,000	10,972,309.76	5,504,693.19	5,704,901.07	2,354,889.20
杭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开发	2,000,000	251,013.66	-4,842,859.74	1,039,716.81	137,892.97
深圳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开发	5,000,000	15,444,547.79	10,394,956.95	3,503,379.64	1,611,130.17
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开发	30,000,000	58,909,437.91	35,086,182.43	19,781,402.18	10,723,345.73
云南飞企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开发	5,000,000	10,947.83	-114,108.17	0	-2,687.39
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开发	2,000,000	18,623,437.81	9,694,185.82	12,130,172.82	685,492.74
上海飞企互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开发	5,000,000	473,180.27	-1,833,191.35	170,590.17	-493,507.17
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开发	10,000,000	2,535,876.89	243,368.53	1,541,745.26	915,745.80
广东飞莲智宇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开发	5,000,000	5,685,815.85	3,981,948.77	1,099,895.04	384,441.84
珠海飞曼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软件开发	5,000,000	3.85	-96.15	0	-14.27
深圳市龙岗区智城大数据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软件开发	20,000,000	29,498,995.60	14,016,227.10	24,555,565.17	-2,187,692.89

珠海格瑞斯车人生活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汽车修理与服务	31,600,000	0	0	0	0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深圳市龙岗区智城大数据有限公司	业务有关联性	业务布局，未来对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出具审计财务报告(大华审字[2024]1211000347 号)数据显示，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4,970,002.61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3,149,803.99 元，未分配利润 1,910,880.40 元。营业收入 5,102,877.98 元和净利润 483,805.89 元。 根据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数据显示，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7,509,068.81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167,233.63 元，未分配利润 928,310.04 元。营业收入 676,289.55 元和净利润 -982,570.36 元。 本次购买股权的交易价格无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业务发展需要，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拟购买唐华芳持有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45.00%的股权（认缴出资 45.00 万元，其中已实缴出资 45.00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50.129185 万元。本次交易后公司全资持有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 2024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方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份已付第一笔股权转让 45 万元，截止公告披露日尚未完成股东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全面实施对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增强该公司盈利能力，同时开拓相关业务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具有积极的意义。
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出	本次交易是公司根据整体战略调整和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

	具审计财务报告(大华审字[2024]1211001048 号)数据显示, 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11,559,104.80 元, 净资产为人民币 9,008,693.08 元, 未分配利润 6,307,823.77 元。营业收入 14,519,671.37 元和净利润 5,079,210.10 元。 根据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数据显示, 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17,070,901.77 元, 净资产为人民币 4,776,961.27 元, 未分配利润 2,076,091.96 元。营业收入 1,899,589.55 元和净利润负 4,231,731.81 元。 广东公评房地产与土地估价有限公司基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作为评估基准日对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整体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 出具评估报告(粤珠公评(估)字[2024]202480081 号), 评估报告以两种评估方法做评估: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是 6,283,735.99 元, 收益法评估结果是 9,235,415.25 元。 本次出售控股子公司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充分考虑了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经营情况、股东实缴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6,283,735.99 元作为股权转让交易基数。 公司将持有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即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120.00 万元, 已实缴出资额 120.00 万元)转让给珠海爱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3,770,241.59 元(总估值¥6,283,735.99 元*60%, 其交易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 因公司整体战略调整 and 经营发展需要, 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 公司拟出售控股子公司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即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120.00 万元, 已实缴出资额 120.00 万元)给珠海爱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3,770,241.59 元。 2024 年 11 月 11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19 日完成股东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公司不再持有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聚焦核心业务领域, 优化业务结构, 降低管理成本。
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出具审计财务报告(大华审字[2024]1211001051 号)数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全面实施对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 增强该公司盈利

	据显示，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1,203,430.69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负 672,377.27 元，未分配利润负 1,672,377.27 元。营业收入 1,848,062.70 元和净利润负 819,175.81 元。 根据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数据显示，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1,006,987.01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负 922,890.77 元，未分配利润负 1,922,890.77 元。营业收入 7,933.08 元和净利润负 250,513.50 元。 本次购买股权的交易价格无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 本次购买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股权，充分考虑了标的公司的净资产、经营情况、股东实缴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拟转让的股权为少数股东成都国为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持有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37.00% 的股权（即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认缴出资 370.00 万元，其中已实缴出资 37.00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44.84 万元；少数股东成都志创兴宇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12.00% 的股权（即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认缴出资 120.00 万元，其中已实缴出资 12.00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4.54 万元。本次交易后公司全资持有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 2024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方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7 日完成股东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全资持有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	能力，同时开拓相关业务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具有积极的意义。
--	--	---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5,565,126.20	20,083,465.20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39%	5.60%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96	74
研发人员合计	96	74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32.11%	29.48%

说明：

- 1、报告期初研发人员本科学历 69 人，大专学历 26 人，中专学历 1 人。
- 2、报告期末研发人员本科学历 56 人，大专学历 18 人，中专学历 0 人。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4	33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7	16

说明：

- 1、报告期初发明授权 16 件，实用新型 8 件，外观设计 9 件。
- 2、报告期末发明授权 17 件，实用新型 8 件，外观设计 9 件。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飞企互联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附注五注释 32 所述，飞企互联 2024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 35,453.20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飞企互联的重要财务指标，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飞企互联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
--

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就飞企互联对收入确认所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1) 了解、评估并测试飞企互联自审批客户订单至销售交易入账的收入流程以及关键内部控制；
- (2) 通过检查销售合同及询问管理层，了解和评估飞企互联的收入确认政策；
- (3) 针对销售收入进行抽样测试，核对至相关销售合同中有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的条款和客户确认验收单证等支持性文件；
- (4) 询问检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记录文件；
- (5)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挑选样本执行独立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
-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至确认接收或工作量确认的单证，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 (7) 选取客户进行走访以确认销售收入的真实性与商业合理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飞企互联管理层对软件服务收入的列报与披露是适当的。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飞企互联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和附注五注释 3 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飞企互联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55,382.26 万元，已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702.69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21.13%，占比较大。

管理层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进行单独信用风险评估，该等评估重点关注客户的历史结算记录及当前支付能力，并考虑客户自身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环境等特定信息。对于无须进行单独评估或单独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管理层在考虑该等客户组账龄分析及发生减值损失的历史记录基础上实施了组合减值评估。

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 对飞企互联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 (2) 分析飞企互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工具层面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 (3) 分析计算飞企互联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4) 通过分析飞企互联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独立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5) 获取飞企互联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飞企互联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七、 企业社会责任

√ 适用 □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30 日，飞企互联向社会捐助植树费 4,095.00 元。

公司积极开展生产经营工作，努力开拓市场，优化业务模式，大力实践技术创新，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着力提升职工幸福指数，构筑企业与职工之间的和谐氛围；同时树立和维护诚信、守法、公正的良好形象，依法纳税，主动承担对自然环境、对社会和经济发展的义务，积极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公司已将承担企业社会责任融入到公司的经营发展之中，追求公司与客户、员工、股东和社会的共同进步和发展。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人才流失风险	软件开发企业依赖专业技术人员的专业能力与经验，特别是专业服务和系统开发服务、智能化服务需要技术人员掌握不同品牌厂商产品的特性，而成熟的复合型专业技术人员相对稀缺。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行业对上述人才的争夺也日趋激烈，公司面临人才吸引、保留的风险。如果公司的核心专业人才流失将会导致公司丧失竞争优势，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史玉洁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直接持有公司 15,792,237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46.9992%。 珠海市远东恒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是公司第二大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5,849,8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17.4095%。 同时，史玉洁是珠海市远东恒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直接持有合伙企业 2,911,300 元合伙份额，占合伙企业 58.23%的合伙份额。史玉洁实际控制珠海市远东恒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所持公司 17.4095%的股份，可对公司的战略、生产经营、财务施加重大影响。虽然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体系，股份公司成立以来也未发生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但仍不能排除实际控制人未来通过行使表决权、管理职能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并造成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受损的风险。																
子公司经营风险	本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纳入 11 家控股公司，已经完成了公司业务在全国的布局，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的规划。但子公司还是处于成长阶段，业务虽然逐步进入轨道，营业收入还是比较低，受时间效应的影响，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拉动不明显体现。因而在短时间内，子公司仍存在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研发风险	公司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高新技术企业，具有技术更新速度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等特点。公司尽管收入增长速度快，盈利能力较强，但由于技术研发投入大，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的决策上发生失误，或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将可能使公司丧失相应的市场地位，面临技术与产品开发的危险。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丧失风险及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1、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15%，具体如下： <table><tr><th>纳税主体名称</th><th>证书编号</th><th>证书取得时间</th><th>有效期</th></tr><tr><td>本公司</td><td>GR202444010976</td><td>2024-12-11</td><td>3 年</td></tr><tr><td>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td><td>GR202451102899</td><td>2024-11-28</td><td>3 年</td></tr><tr><td>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td><td>GR202444011740</td><td>2024-12-11</td><td>3 年</td></tr></table>	纳税主体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取得时间	有效期	本公司	GR202444010976	2024-12-11	3 年	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GR202451102899	2024-11-28	3 年	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	GR202444011740	2024-12-11	3 年
纳税主体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取得时间	有效期														
本公司	GR202444010976	2024-12-11	3 年														
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GR202451102899	2024-11-28	3 年														
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	GR202444011740	2024-12-11	3 年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规定，2008 年 1 月 1 日起，对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珠海耀点科技有限公司享受此税收优惠政策。 2、增值税及其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杭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云南飞企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飞莲智宇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飞企互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和珠海飞曼科技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本公司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规定，本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下发的 2023 年第 1 号公告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规定，本公司享受研发费用按 100% 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 若将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审不通过将丧失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风险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将执行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若无法获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 是 ☒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一)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1、 诉讼、仲裁事项

2、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2,299,560.00	1.51%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0	0%
作为第三人	55,993,596.52	36.77%
合计	58,293,156.52	38.28%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2022-075	第三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	否	55,993,596.52	否	处于审理阶

		有限公司与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涉及本公司所承接分包业务的工程款结算合同纠纷案				段（进入司法鉴定环节）
2023-033	原告/申请人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珠海太平洋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湾仔口岸临时过度工程智能设备等相关材料采购协议书》和《停车场设备采购协议书》两个项目合同纠纷案	是	2,299,560.00	否	一审判决（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3）粤 0402 民初 14139 号民事判决书）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一、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与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涉及本公司所承接分包业务的工程款结算合同纠纷案

本案申请人是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被申请人是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利益第三人参与本案。

该仲裁涉及到本公司从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工程分包承接的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口岸通关智能信息化工程-海关系统非通关设备公共区域信息化业务。

2022 年 12 月 7 日，申请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向珠海国际仲裁院提交《仲裁申请书》，珠海国际仲裁院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受理并发出《受理仲裁申请通知书》（珠仲裁字（2022）第 865 号），该仲裁涉及到本公司从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工程分包承接的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口岸通关智能信息化工程-海关系统非通关设备公共区域信息化业务。涉及到的合同分别是本公司与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的《工程专业分包合同书》（合同编号：CSCEC2B-HN-HQKA-ZY-174）与《工程专业分包补充合同》（合同编号：CSCEC2B-HN-HQKA-BC-007）。合同第 2 条、第 3 条合同类型的“合同价款”约定，补充合同总价暂定（含 9%增值税）为 43,112,478.50 元，原主合同总价暂定（含 9%增值税）为 95,000,000.00 元，补充后合同暂定总价为 138,112,478.50 元，已收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支付的应收账款金额 79,712,000.00 元，尚有 58,400,478.50 元未收到。

本次仲裁涉及到飞企互联主张结算价为 141,107,455.97 元。

（1）根据 2021 年 1 月 25 日国信公司与公评公司的联合认价结论，硬件部分金额为 115,140,401.77 元；根据国信公司于 2020 年 5 月出具的软件认价结论，软件部分金额为 18,228,900 元，故基础认价合计为 133,369,301.77 元。

（2）在基础认价上，因认价与实际成本差异导致调整核增项 7,639,500 元，验收后增补工程导致调整核增项 98,654.20 元。

扣除本公司已收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为 79,712,000.00 元后，依飞企互联主张结算价 141,107,455.97 元为总数，尚有应收账款共 61,395,455.97 元未收回。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有关条款规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工程款的付款条件为，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完成认价及支付审批结束后。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该仲裁目前处于审理阶段（进入司法鉴定环节），此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配合申请人仲裁事宜，并采取法律措施来维护公司的正当权益。

二、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珠海太平洋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湾仔口岸临时过度工程智

能设备等相关材料采购协议书》和《停车场设备采购协议书》两个项目合同纠纷案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原被告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签订了《湾仔口岸临时过度工程智能设备等相关材料采购协议书》（以下简称：“合同 1”）。合同 1 约定：总清单估算价格暂定为 42,000,000.00 元，合同签订后，由原告在 42 日内向被告供货，付款方式为：与业主方“华发公司”付原告款同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经审计部门审核确定的工程结算总价款作为本合同结算价款。后经审计部门审核确定的工程结算总价为 33,597,220.62 元。

2020 年 1 月 10 日签订了《停车场设备采购协议书》（以下简称合同 2）。合同 2 约定：合同金额 199,560.00 元，合同签订之日起，原告在五日内将“停车厂设备”送至被告指定地点并进行施工安装。费用结算：停车设备安装完成后付 90%，剩余 10%待业主验收合格后付清。

前述 2 份合同签订之后，原告按照约定完成了合同 1 的供货、安装、调试等工作，并通过业主验收，合同 2 被告亦交付使用。被告于 2019 年 12 月-2023 年 3 月期间陆续支付合同 1 款项合计 28,137,498.560 元，扣除工程结算总价为 33,597,220.62 元 10%的管理费 3,359,722.06 元，原告也已开具相应的发票，但剩余 2,100,000.00 元至今未付。合同 2 价款 199,560.00 元，被告亦分文未付。原告多次向被告催要上述款项，被告至今仍未支付。

诉讼请求和理由：

1、判令被告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2,299,560.00 元、违约金 52,808.44 元（计算方式：自 2023 年 1 月 20 日起，以合同价款 2,299,560.00 元为基数，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计 50%计付至付清款日止，暂计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为 52,808.44 元）；

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律师费损失 50,000.00 元，暂合计：2,402,368.44 元；

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保全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险费用。

涉及金额：

本公司已收到珠海太平洋建设有限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为 28,137,498.56 元，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确认应收账款金额为 7,796,163.37 元尚未收回。

合同 1 项目工程结算总价为 33,597,220.62 元，本公司已收到珠海太平洋建设有限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为 28,137,498.56 元，同时扣除 10%管理费 3,359,722.06 元，还尚有 2,100,000.00 元未收回。

合同 2 项目工程结算总价为 199,560.00 元，本公司尚未收到款。

故合同 1+合同 2 应收账款 2,299,560.00 元尚未收到款。

判决情况：一审判决

依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3）粤 0402 民初 14139 号民事判决书，我公司诉珠海太平洋公司《湾仔口岸临时过渡工程智能设备等相关材料采购协议书》和《停车场设备采购协议书》两个项目合同纠纷的案件，一审判决于 2024 年 2 月 10 日生效。判决珠海太平洋公司应支付如下款项：

1.合同款项 2100000 元价款及逾期付款违约金（LPR 的 1.5 倍）；

2.律师费 50000 元，诉讼财产保全责任险费用 1921 元；

3.案件受理费 12257.74 元，保全费 5000 元；

4.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暂计算至 2024 年 3 月 5 日时总计价款为 2286692.67 元。

申请执行费由珠海太平洋公司承担，从执行回的财产中直接扣除，无须我公司支付或垫付。

实际执行情况：

判决于 2024 年 2 月 10 日生效，珠海太平洋公司须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之前支付上述款项，因其并未支付，我公司将强制执行申请书、判决书、银行账号、送达地址、授权手续等案件材料递交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执行局，执行局于 2024 年 3 月 7 日接受材料并出具收件单，告知一般会在 2 周内进行立案。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已进入强制执行阶段。

4、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2024年5月24日	2025年5月24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	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24年9月9日	2034年9月9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3	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2,000,000	1,960,000	2024年3月29日	2027年3月29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合计	-	9,500,000	7,500,000	7,46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1、2024 年 5 月 24 日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五洲支行完成续贷签订《经营快贷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200200244-2024 年（五洲）字 00237 号），借款金额人民币 3,5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至 2025 年 5 月 24 日。该借款合同由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担保，担保合同编号：WTDBH0200200244-2024 年(五洲)字 00237 号，借款担保方式为保证。由飞企互联、史玉洁、侯少燕、袁志远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500,000.00 元。

2、2024 年 9 月 9 日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与珠海农商银行珠海市高新支行签订《公司业务—流动资金类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0020249916915381），借款金额 2,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9 日至 2025 年 9 月 9 日。该借款合同由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10120249916947990。该借款合同由史玉洁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10120249916948020。该借款合同由袁志远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10120249916948042。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000,000.00 元。

3、2024 年 3 月 28 日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与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期限 2024 年 3 月 29 日到 2027 年 3 月 29 日。由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 300.00 万元保证担保，李孟科提供最高额 300.00 万元保证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960,000.00 元。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9,500,000	7,46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单位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2024 年 5 月 24 日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五洲支行完成续贷签订《经营快贷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200200244-2024 年（五洲）字 00237 号），借款金额人民币 3,5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至 2025 年 5 月 24 日。该借款合同由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担保，担保合同编号：WTDBH0200200244-2024 年（五洲）字 00237 号，借款担保方式为保证。由飞企互联、史玉洁、侯少燕、袁志远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500,000.00 元。

2、2024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暨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2024 年 9 月 9 日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与珠海农商银行珠海市高新支行签订《公司业务—流动资金类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0020249916915381），借款金额 2,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9 日至 2025 年 9 月 9 日。该借款合同由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10120249916947990。该借款合同由史玉洁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10120249916948020。该借款合同由袁志远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10120249916948042。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000,000.00 元。

3、2024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暨关联方担保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借款暨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024 年 3 月 28 日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与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期限 2024 年 3 月 29 日到 2027 年 3 月 29 日。由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 300.00 万元保证担保，李孟科提供最高额 300.00 万元保证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960,000.00 元。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6、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0,400,000.00	170,590.17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110,000,000.00	114,536,443.23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5,865,333.44	5,865,333.44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报告期内日常性关联交易：

1、2024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公司向相关机构借款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新增 2024 年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4 年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报告期内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2024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方交易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业务发展需要，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拟购买唐华芳持有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45.00%的股权（认缴出资 45.00 万元，其中已实缴出资 45.00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501,291.85 元。本次交易后公司全资持有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100.00%股权。

2、2024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公司整体战略调整 and 经营发展需要，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拟出售控股子公司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即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120.00 万元，已实缴出资额 120.00 万元)给珠海爱克斯科技有限公司，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3,770,241.59 元。

3、2024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成都飞企

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方交易的议案》。本次购买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股权，充分考虑了标的公司的净资产、经营情况、股东实缴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拟转让的股权为少数股东成都国为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持有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37.00%的股权（即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认缴出资 370.00 万元，其中已实缴出资 37.00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44.84 万元；少数股东成都志创兴宇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12.00%的股权（即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认缴出资 120.00 万元，其中已实缴出资 12.00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4.54 万元。本次交易后公司全资持有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股权。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通过双方友好协商确定，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

关联方提供资金的拆入是公司业务经营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该资金的拆入是合理的，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的。从公司的长期发展来看，可为公司业绩带来正面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44	收购资产	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45%股权	1,501,291.85	是	否
2024-060	出售资产	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60%股权	3,770,241.59	是	否
2024-061	收购资产	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	593,800.00	是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1、2024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方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业务发展需要，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拟购买唐华芳持有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45.00%的股权（认缴出资 45.00 万元，其中已实缴出资 45.00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50.129185 万元。本次交易后公司全资持有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100.00%股权。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全面实施对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增强该公司盈利能力，同时开拓相关业务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具有积极的意义。

2、2024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整体战略调整 and 经营发展需要，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拟出售控股子公司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即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120.00 万元，已实缴出资额 120.00 万元)给珠海爱克斯科技有限公司，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3,770,241.59 元。

本次交易是公司根据整体战略调整 and 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聚焦核心业务领域，优化业务结构，降低管理成本。

3、2024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方交易的议案》。

本次购买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股权，充分考虑了标的公司的净资产、经营情况、股东实缴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本次拟转让的股权为少数股东成都国为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持有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37.00%的股权（即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认缴出资 370.00 万元，其中已实缴出资 37.00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44.84 万元；少数股东成都志创兴宇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12.00%的股权（即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认缴出资 120.00 万元，其中已实缴出资 12.00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4.54 万元。本次交易后公司全资持有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股权。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全面实施对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增强该公司盈利能力，同时开拓相关业务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具有积极的意义。

8、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9、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质押	50,766,046.67	7.16%	借款质押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	质押	639,271.21	0.09%	借款质押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抵押	19,254,671.16	2.71%	在建建筑物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抵押	183,554,891.91	25.88%	地上建筑物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抵押	8,277,292.34	1.17%	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
总计	-	-	262,492,173.29	37.01%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备注：

1、2024 年，本公司与珠海市钰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商业保理合同，借款金额 800.00 万元。本公司将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惠州市数字仲恺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市高新建工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区产业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建泰建设有限公司的客户应收账款（附追索权）进行质押融资，并由史玉洁、侯少燕、袁志远提供保证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8,000,000.00 元。

2、2024 年，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688,952.10 元。本公司将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中移全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的客户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袁志远、史玉洁为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0 月 12 日到 2025 年 9 月 30 日。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688,952.10 元。

3、2024 年，本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00 万元。该借款由史玉洁，侯少燕，袁志远提供最高额保证 1000 万元担保；张风、王晓利以粤(2018)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169154 号提供房产抵押担保；本公司将成都思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四川中软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客户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4、2024 年，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00 万元。本公司将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的客户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5、2021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金鼎支行签订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贷款期限 2021 年 5 月 28 日至 2030 年 5 月 28 日；借款用途：“互联网+”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可贷款总额 1.2 亿元，截止期末借款余额 9,796.00 万元。以本公司项目用地（13,471.70 m²）及在建建筑物抵押（权属证书号：20190104690），抵押价值 1.35 亿元；由史玉洁、侯少燕提供最高额 1.60 亿元保证担保。

报告期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权利受限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的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077,012	29.9901%	-274,028	9,802,984	29.174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25	0.0036%	0	1,225	0.0036%
	董事、监事、高管	313,227	0.9322%	-271,027	42,200	0.1256%
	核心员工	595,687	1.7728%	-64,300	531,387	1.58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3,524,099	70.0099%	274,028	23,798,127	70.825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791,012	46.9955%	0	15,791,012	46.9955%
	董事、监事、高管	2,265,387	6.7420%	274,028	2,539,415	7.5575%
	核心员工	0	0.0000%	0	0	0.0000%
总股本		33,601,111	-	0	33,601,111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史玉洁	15,792,237	0	15,792,237	46.9992%	15,791,012	1,225	1,000,000	0

2	珠海市 远东恒 基投资 中心（有 限合伙）	5,849,800	0	5,849,800	17.4095%	5,267,700	582,100	0	0
3	中银粤 财股权 投资基 金管理 （广东） 有限公 司—广 东粤财 中小企 业股权 投资基 金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1,859,750	0	1,859,750	5.5348%	0	1,859,750	0	0
4	许丽	1,524,750	0	1,524,750	4.5378%	1,524,750	0	1,140,709	0
5	殷晓春	721,500	0	721,500	2.1473%	200,000	521,500	0	0
6	伍素萍	700,000	0	700,000	2.0833%	0	700,000	0	0
7	邓飞	682,500	0	682,500	2.0312%	0	682,500	0	0
8	邝金连	526,500	0	526,500	1.5669%	0	526,500	0	0
9	李贵山	526,500	0	526,500	1.5669%	0	526,500	0	0
10	钟文君	497,396	3,300	500,696	1.4901%	0	500,696		0
合计		28,680,933	3,300	28,684,233	85.3669%	22,783,462	5,900,771	2,140,709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大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1、史玉洁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

2、远东恒基与飞企互联的关联关系：

（1）普通合伙人史玉洁为飞企互联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

（2）有限合伙人陈小英为飞企互联的曾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3）有限合伙人刘琴为飞企互联的曾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股东监事、监事会主席；

（4）有限合伙人吴恺为飞企互联的董事、副总经理；

（5）有限合伙人欧志坚为飞企互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史玉洁配偶侯少燕的妹妹的配偶；

（6）有限合伙人喻勋勋为飞企互联的曾任公司股东监事、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7）有限合伙人李孟科为曾任飞企互联监事（已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辞职）；

（8）有限合伙人谭叶爱为飞企互联监事（2022 年 8 月 10 日任职）。

3、许丽曾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已于 2024 年 11 月 9 日辞职）。

4、邓飞曾任公司董事（已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辞职）。

5、袁志远是公司董事、总经理。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前十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委托持股关系。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也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截至报告期末，史玉洁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直接持有公司 15,792,237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46.9992%。

珠海市远东恒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是公司第二大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5,849,8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17.4095%。

同时，史玉洁是珠海市远东恒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直接持有合伙企业 2,911,300 元合伙份额，占合伙企业 58.23% 的合伙份额。史玉洁实际控制珠海市远东恒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所持公司 17.4095% 的股份，可对公司的战略、生产经营、财务施加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股东史玉洁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史玉洁：男，1970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1992 年 7 月至 1992 年 12 月就职于珠海市文化开发总公司，任培训讲师；1993 年 1 月至 2000 年 7 月就职于珠海广播电视大学，任财经部主任；1998 年 7 月至 2010 年 7 月就职于珠海用友软件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02 年 3 月至 2009 年 12 月就职于珠海经济特区远东财务电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12 月就职于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任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5 月就职于信阳市富华置业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 年 1 月至 2019 年 5 月就职于珠海远东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杭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8 月就职于杭州吉宝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4 年 3 月至 2020 年 7 月就职于惠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2014 年 5 月至 2021 年 1 月就职于珠海市宇能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就职于珠海校里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长；2014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2014 年 7 月至 2018 年 11 月就职于珠海市香洲区用友教育培训中心，任法定代表人；2014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珠海市远东恒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 年 7 月至 2023 年 9 月就职于海纳汇（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9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信阳市富华置业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长；2014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现任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是否涉及发行上市、财务业绩等对赌事项

√是 □否

对赌目标	对赌期间	补偿方式
发行上市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股份回购
财务业绩	2021 年度、2022 年度	股份回购

详细情况

2020 年 10 月，广东粤财中小企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横琴依星伴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史玉洁分别签署《<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约定了如下特殊投资条款：

6.5 回购权

6.5.1 于交割日后，在以下任一事项发生时，投资者有权要求实际控制人回购其所持有的全部/部分公司股份，且多个主体同时要求实际控制人履行回购义务的，投资者不得晚于任何其他投资者获得回购价款：

- (i) 实际控制人丧失对公司的控制权；
- (ii) 公司和/或实际控制人违反其在本协议及其他交易文件项下的任何陈述、承诺与保证；
- (iii) 公司和/或实际控制人出现重大诚信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出现投资者不知情的公司账外现金销售收入或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的账外负债，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资金等；
- (iv) 公司、实际控制人因从事严重违法行为被公安机关或检察机关立案侦查；
- (v) 公司 2021 年度的扣非净利润低于 2500 万元，以具有证券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 (vi) 公司 2022 年度的扣非净利润低于 3500 万元，以具有证券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 (vii) 公司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未能成功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或经投资者同意的其他境内外证券交易机构公开发行上市；
- (viii) 公司其他投资人已经行使回购权；
- (ix) 实际控制人或受其控制或影响的关联方通过虚假交易、关联交易、放弃债权、不当承认债务等方式转移公司资产；
- (x) 公司被托管或进入清算或进入破产程序；
- (xi) 公司出现重大诉讼且终审败诉（标的金额超过单笔 1000 万元或对业务有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 IPO 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 (xii) 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已连续停止达 2 个月或在任一会计年度内累计停止生产经营达 2 个月。

6.6 投资者特别权利的中止

投资者在此确认并同意，除本协议另有规定的情形外，为使公司顺利实现首次公开发行之目的，其于本协议项下可能构成公司的首次公开发行的法律障碍或对上述进程造成任何不利影响的条款（具体条款由各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确定），于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境外其他证券发行监管部门（根据情形适用）的就首次公开发行发出的受理通知之日自动中止，或根据届时上市中介机构的意见协商提前中止。

上述《补充协议》约定的特殊权利条款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史玉洁与广东粤财中小企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横琴依星伴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间的意思表示，公司未作为特殊权利条款的当事人，特殊权利条款不存在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的约定，未与公司市值挂钩，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或者其他严重影响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及股东之间不存在因对赌协议有关的诉讼或者仲裁，对赌协议在履行或解除过程不存在纠纷，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农林牧渔公司 ☐教育公司 ☐影视公司 ☐化工公司 ☐卫生行业公司
☐广告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不适用

一、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行业内众多认可的经营资质，比如：《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甲级总体集成）、《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施工劳务不分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CMMI5 级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标准化等级评价证书 AAAA》、《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广东省企业互联网（云工作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珠海市专精特新（培育）企业》、《珠海市知识产权保护重点企业》、《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珠海市重点企业技术中心》、《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 级）》等。

二、 知识产权

（一） 重要知识产权的变动情况

1、专利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取得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类型	状态	授权公告日期	所属公司	取得方式
1	CN202010759349.9	具有下载功能的附件控件的生成方法、装置以及系统	2020-07-31	发明专利	授权	2024-05-28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2、著作权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取得软件著作权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批准日期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1	2024SR1375554	鸿鹄智慧园区园圈 G+APP 软件 V1.0	2024-07-26	2024-09-14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2	2024SR1023212	FE 智慧园区运营管理平台(园享版) V1.0.0	2024-05-23	2024-07-18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3	2024SR0932428	鸿鹄 G+智慧园区平台 V3.2	2024-01-26	2024-07-04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4	2024SR0839500	智慧园区大企业管理系统 V1.0	2023-12-31	2024-06-20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5	2024SR0811368	AI 智能排检云平台 V1.0	2024-01-08	2024-06-14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6	2024SR0684271	园区大数据运营分析平台 V1.0	2024-01-08	2024-05-20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7	2024SR0682881	FE 智慧园区企业走访系统 V1.0	2024-01-08	2024-05-20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8	2024SR0682880	FE 企业经营分析平台 V1.0	2024-01-08	2024-05-20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9	2024SR0511337	IoT 管理云平台 V1.0	2024-01-08	2024-04-16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10	2024SR0510906	生物医药行业数字化转型产业服务平台 V1.0	2024-02-08	2024-04-16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11	2024SR0325721	华润三九质量管理云平台 V1.0	2023-01-31	2024-02-28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12	2024SR0155606	FE 电子钱包支付系统 V1.0	2022-12-31	2024-01-24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13	2024SR0151558	AMG 低代码平台 V1.0	2022-09-07	2024-01-23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14	2024SR0079123	凌云开放平台 V1.0	2022-12-31	2024-01-11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15	2024SR0072721	云学堂培训系统 V1.0	2022-12-31	2024-01-10	广东飞企	原始取得
16	2024SR0251838	FE 安全管理系统 V1.0	2023-12-25	2024-02-07	重庆飞企	原始取得
17	2024SR0072761	FE 智慧园区产业政策系统 V1.0	2023-11-17	2024-01-10	重庆飞企	原始取得
18	2024SR0839333	智慧园区合同预警系统 V1.0	2023-12-31	2024-06-20	深圳飞企	原始取得
19	2024SR0687995	FE 智慧园区一企一档平台 V1.0	2024-01-08	2024-05-21	园圈科技	原始取得
20	2024SR0823142	数字乡村资产共享运营系统	2022-12-31	2024-06-18	飞莲智宇	原始取得
21	2024SR0683329	数字乡村数据中台系统	2024-01-08	2024-05-20	飞莲智宇	原始取得

3、商标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取得新商标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知识产权不涉及职务成果，不存在受让的知识产权情况。

(二) 知识产权保护措施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相关制度，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措施，并安排专人负责知识产权管理。制订了《知识产权管理制度》、《专利奖励制度》、《文件密级管理细则》、《研发源代码管理制度》、《商业秘密管理制度》、《服务器安全管理制度》、《网站域名管理制度》、《信息系统权限管理制度》等。公司鼓励发明创造、提高员工技术创新的积极性并保障公司的职务发明成果及时申报专利。报告期内公司自有或许可使用的知识产权不存在诉讼或仲裁的情况，不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三、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模式是自主研发。研发机构设置为研发中心，下属部门包括云中台事业部、开发区事业部、产业地产事业部、产品质量部、客户服务部。

公司研发管理体系结合国际成熟的 PMI 项目管理体系，IPD 产品开发体系，CMMI 研发体系，形成了严谨、完善的研发流程，对关键点制定严格指标，通过评审、审查、自测等多种方式对项目进行全面管控。公司产品研发流程阶段分为规划、计划、开发、验证、发布和维护六个阶段，涉及立项管理、需求管理、计划和监控、配置管理（系统设计、系统实现、系统测试、用户接受测试、试运行、系统验收、系统上线和数据迁移）、合作开发管理、外包开发管理和结项管理。建立包括过程管理类、项目管理类、工程管理类、支持类等四大类过程规范、模板文件，基于组织历史资产库的充分数据，建立了相应的 PPB（过程性能基线），用于比较实际过程和预期过程性能的差异。

公司研发中心基于统一智慧园区凌云中台及 FE 云平台，设置 4 条产品线开发团队，分别是：FE 智慧园

区管理软件产品线、FE 企业运营管理软件产品线、FE 智慧政务管理软件产品线、FE 食药生产质量监控管理软件产品线。各产品线中，通过共享组件，模块组合以及自定义业务规则，快速满足业务需求。公司研发体系沉淀了一套支撑多产品线的研发规范，结合职能部门、技术部门、业务部门拉通一起，形成三位一体的产品管理模式。

(二) 主要研发项目

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报告期研发支出金额	总研发支出金额
1	凌云 AIAgent 平台 V1.0	4,634,956.47	4,634,956.47
2	可经营性资产管理系统 V1.0	2,543,220.72	2,543,220.72
3	鸿鹄 P+园区设备综合运维平台 V1.0	2,249,445.67	2,249,445.67
4	DP 质量回顾系统(DPQRS)V1.0	2,136,592.02	2,136,592.02
5	园圈系统运维管理平台	1,456,058.68	1,456,058.68
合计		13,020,273.56	13,020,273.56

研发项目分析：

一、凌云 AIAgent 平台 V1.0

1、研发项目目的

(1) 提升智能应用开发效率

凌云 AIAgent 平台旨在为开发者提供一站式的 AI 应用开发解决方案。通过整合学习、训练和测试等功能，使开发者能够在统一的环境中快速构建、优化和部署 AI Agent。例如，以往开发一个智能客服系统，需要在不同的工具和平台上进行数据处理、模型训练以及效果测试，整个流程繁琐且耗时。而借助凌云平台，开发者可以一站式完成从数据导入、模型选择与训练到测试评估的全过程，大大缩短开发周期，提高开发效率，能够更快地将智能应用推向市场。

(2) 降低 AI 技术应用门槛

平台致力于让更多非专业 AI 技术人员也能轻松应用 AI 技术。其友好的用户界面和简化的操作流程，使得业务人员和普通开发者无需具备深厚的机器学习算法知识和复杂的编程技能，就能利用平台的功能构建适合自己业务场景的 AI Agent。比如，市场营销人员想要构建一个能够自动分析客户行为并进行精准营销推荐的 Agent，通过凌云平台的可视化操作界面和预训练模型库，他们可以快速搭建起所需的模型架构，进行简单的参数调整和数据输入，就能实现精准营销推荐功能，从而将 AI 技术广泛普及到各个业务领域。

(3) 促进 AI 技术创新与应用拓展

凌云 AIAgent 平台为 AI 技术的创新提供了肥沃的土壤。它汇聚了丰富的学习资源、先进的训练算法和多样化的测试工具，吸引了众多研究人员和开发者在平台上进行探索和实验。例如，在智能医疗领域，研究人员可以利用平台的强大功能，尝试将最新的深度学习算法应用于疾病诊断模型的构建，通过对大量医疗影像数据的学习和训练，开发出更准确、更高效的诊断 Agent，推动医疗行业的智能化发展。同时，平台也鼓励用户将开发出的 Agent 应用于新的场景，如智能家居、智能交通等，不断拓展 AI 技术的应用边界。

2、研发项目进度

从 2024 年 1 月开始编写项目《需求调研报告》、《项目立项书》，到 2024 年 12 月止，此项目研发完成，研发费用预算 500 万元，实际投入 463.50 万元。

3、研发项目拟达到的目标

(1) 项目的社会效益

①对行业

推动行业发展：凌云 AI Agent 平台的广泛应用将促进各行业的智能化升级。在金融行业，平台可以帮助开发智能风险评估、智能投顾等 Agent，提高金融服务的精准度和效率，推动金融行业的创新发展；在教育行业，平台能够助力构建智能教学辅助、智能学习推荐等 Agent，实现个性化教育和教育资源的优化配置，推动教育行业的变革。通过在各行业的深度应用，平台将带动整个行业的发展水平提升，形成良好的行业发展生态。

提升行业整体技术水平：平台汇聚了大量的优质学习资源、先进的训练算法和创新的应用案例，为行业内技术人员提供了学习和交流的平台。技术人员可以在平台上学习最新的 AI 技术知识，借鉴优秀的应用案例，提升自身的技术水平。同时，平台也鼓励用户分享自己的创新成果和实践经验，促进知识共享和技术传播，从而提升整个行业的技术水平，推动行业的技术进步。

②对社会

提高社会生产效率：随着凌云 AI Agent 平台在各个领域的广泛应用，将极大地提高社会的生产效率。在工业生产中，智能生产 Agent 可以实现自动化生产、质量检测和设备维护，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在公共服务领域，智能政务 Agent、智能医疗 Agent 等可以优化服务流程、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为社会公众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通过提高社会生产效率，平台将为社会创造更多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促进社会的繁荣发展。

促进就业与人才培养：一方面，平台的建设和运营需要大量的专业人才，包括 AI 算法工程师、数据工程师、软件开发工程师等，为社会创造了新的就业机会；另一方面，平台的低门槛特性也使得更多非专业技术人员能够参与到 AI 应用的开发和使用中来，促进了 AI 技术的普及和人才培养。通过促进就业与人才培养，平台将为社会的稳定和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2）项目的经济效益

增强企业竞争力：在当今数字化时代，企业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凌云 AI Agent 平台能够帮助企业快速构建智能化的应用系统，如智能生产调度、智能客户服务等，从而提高企业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提升客户满意度，使企业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例如，一家制造企业利用平台开发出智能生产调度 Agent，能够根据订单需求、设备状态和原材料供应等实时数据，自动优化生产计划和调度方案，提高生产效率 30%，降低生产成本 20%，显著增强了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平台为企业提供了一种便捷的数字化转型手段。通过将 AI 技术融入企业的核心业务流程，实现业务的自动化、智能化和数据驱动决策，助力企业从传统模式向数字化模式转变。例如，传统零售企业借助平台构建智能库存管理 Agent，能够实时监控库存水平、预测销售趋势，自动触发采购订单，实现库存的精准管理和优化，加速企业的数字化转型进程，提高企业的抗风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可经营性资产管理系统 V1.0

1、研发项目目的

构建一套全面、高效、智能的可经营性资产管理系统，实现资产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资产利用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满足监管要求，为企业决策提供有力支持，助力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和竞争力提升。具体目标如下：

（1）资产信息集成化

整合企业各类可经营性资产的信息，包括资产基本信息、价值信息、使用状态、风险状况等，形成统一的资产信息数据库。

实现资产信息的实时更新和共享，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为企业管理层提供全面、准确的资产数据。

（2）管理流程自动化

优化资产管理的业务流程，如资产采购、入库、调拨、报废等，实现流程的自动化和标准化。

通过系统自动化处理，减少人为干预，提高工作效率，降低管理成本。

（3）资产监控智能化

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对资产进行实时监控和预警。

实时监测资产的使用状态、维护情况、风险状况等，及时发现并处理异常情况，确保资产的安全和稳定运行。

（4）资源配置优化

根据企业业务需求、资产状况和市场变化，智能分析并优化资源配置。

实现资产的合理调配和高效利用，提高资产使用效率，降低闲置和浪费。

（5）决策支持数据化

提供丰富的数据分析和报表功能，对企业资产状况进行深度挖掘和分析。

为企业管理层提供数据化的决策支持，帮助企业制定科学的资产管理策略和发展规划。

（6）系统安全稳定

确保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采用先进的安全技术和防护措施，保护企业资产数据的安全。

建立完善的系统运维机制，确保系统的稳定运行和及时更新升级。

2、研发项目进度

从 2024 年 1 月开始编写项目《需求调研报告》、《项目立项书》，到 2024 年 12 月止，此项目研发完成，研发费用预算 260 万元，实际投入 254.32 万元。

3、研发项目拟达到的目标

（1）提高企业经营效率

可经营性资产管理系统通过构建资产-业务-财务一体化管理体系，帮助企业更有效地管理和运营可经营性资产，盘活现有资产，提高企业经营效率。

（2）增强企业竞争力

通过实时监控市场动态和竞争态势，企业可以快速做出反应，提高市场竞争力。

（3）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通过数据分析，企业可以制定更为科学、合理的战略决策，从而确保可持续发展。

（4）推动产业升级

可经营性资产管理系统项目的实施可能推动企业相关产业的升级和创新，从而带动整个行业的进步。

（5）项目的经济效益

可经营性资产管理系统项目的成功实施，通过自动化和智能化的数据分析，为企业用户降低人工成本和运营成本；通过可视化分析能力，为企业快速做出决策，提高决策效率，进而提升企业的经营经济价值。而且可经营性资产管理系统通过精准的客户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为企业带来了更高的销售成果。

三、鸿鹄 P+园区设备综合运维平台 V1.0

1、研发项目目的

提升运维效率：通过一体化的运维管理平台，实现设备管理、运维管理、告警管理、监控与数据采集等功能的集成，提高运维工作的效率和响应速度。

优化资源分配：通过能源管理、统计分析等功能，实时监控能耗和设备使用情况，优化资源分配，降低运营成本。

增强决策支持：通过大屏展示、知识库管理等功能，提供全面的运维数据和分析报告，支持管理层做出科学决策。

提升用户体验：通过移动应用、应急预案管理等功能，提高用户的使用体验和满意度。

实现设备可视化：通过设备可视化运维功能，实现设备的实时监控和可视化管理，便于快速定位和解决问题。

2、研发项目进度

从 2024 年 1 月开始编写项目《需求调研报告》、《项目立项书》，到 2024 年 12 月止，此项目研发完成，研发费用预算 250 万元，实际投入 224.94 万元。

3、研发项目拟达到的目标

(1) 提升园区服务管理水平

系统通过聚合各种物联网设备服务，帮助园区企业快速的找到资源。解决了以往园区资源整合困难，运营成本高，管理粗放，信息化水平低，定位不清，竞争力不足的问题，极大提升了园区服务管理水平。

(2) 提升园区服务形象

园区服务客观是园区对企业的一扇窗口，是市民对园区服务质量的直接感知，好的园区服务，可以安抚办事人员的情绪，让企业办事人员感觉便捷，人性，温暖。采用 AI 技术，融合到产业生态中，可以提升园区服务形象。

(3) 促进我省软件产业体系建设

探索软件产业发展的新型商业模式，基于鸿鹄 P+园区设备综合运维平台，向软件产业链的上游 BAT 等智能 AI 平台，下游商业分析、数据挖掘、决策支持等系统延伸，积极开展管理咨询和系统集成等业务，促进软件产业的服务转型，发挥珠三角行业软件产业集聚效应，促进软件产业体系建设。

(4) 提高行业创新发展能力

智慧园区行业发展多年，从单机系统发展为互联网服务，从云社区到智能社区，在到目前的生态平台，产业不断在升级换代。鸿鹄 P+园区设备综合运维平台以技术驱动模式，联合阿里云，高校等厂商与机构，构建新的产业链，提高了行业创新的发展能力。

四、DP 质量回顾系统(DPQRS)V1.0

1、研发项目目的

在全球医药行业的快速发展中，质量与安全始终是医药企业最为重视的核心要素。随着国际医药监管标准的不断提升和消费者健康意识的日益增强，医药企业面临着前所未有的质量管理挑战。质量回顾（QualityReview）作为质量管理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对生产、检验、储存、销售等各个环节的数据进行系统性回顾和分析，旨在识别潜在的质量问题，预防不良事件的发生，确保产品符合既定的质量标准 and 法规要求。

然而，当前医药企业普遍采用的传统质量回顾方式，如手工记录、基于简单电子表格的数据整理等，存在数据收集不全面、分析效率低下、风险识别滞后等诸多问题。这些问题不仅影响了质量管理的效果，还增加了企业的运营成本。因此，开发一套集数据集成、智能分析、风险预警于一体的医药行业质量回顾管理系统（QualityReviewSystem,QRS）显得尤为重要。

2、研发项目进度

从 2024 年 1 月开始编写项目《需求调研报告》、《项目立项书》，到 2024 年 12 月止，此项目研发完成，研发费用预算 250 万元，实际投入 213.66 万元。

3、研发项目拟达到的目标

(1) 降低生产成本

质量回顾系统通过及时发现和纠正生产过程中的问题，减少不良品的产生，从而降低重新生产、返工和维修等成本。

系统通过优化生产流程，提高生产效率，进一步降低单位产品的生产成本。

(2) 提高产品质量和竞争力

质量回顾系统确保产品符合质量标准，提升产品质量，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高质量的产品有助于企业树立品牌形象，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从而增加销售额和市场份额。

(3) 优化供应链管理

系统通过追踪和管理供应链中的各个环节，确保原材料和零部件的质量，降低供应链中断的风险。优化供应链管理有助于企业降低采购成本，提高供应链的可靠性和效率。

(4) 提升决策效率

质量回顾系统提供的数据分析和可视化功能，使企业能够更快速地做出决策，抓住市场机遇。

系统通过提供准确的数据支持，帮助企业制定更有效的质量改进计划和市场策略。

五、园圈系统运维管理平台

1、研发项目目的

目前园区在发展过程中，普遍都会面临一些问题，通过从不同业态和角度对问题的归纳和分类，主要有以下痛点：

- (1) 各系统分散，信息孤岛；
- (2) 信息利用不足，运维工作繁重；
- (3) 安全隐患多，难以管控；
- (4) 外访人员管控难度大；
- (5) 运维效益低下，资源整合难；
- (6) 智能化办公程度不高，体验感差；
- (7) 园区建设缺乏统一规划；
- (8) 重复建设，业务共享难沉淀；

为了更好的解决智慧园区问题及为园区数字化转型提供基础，园区应以下述内容进行建设参考：

- (1) 按照统一规划、分步实施的思路进行设计。
- (2) 构建统一管理的平台应用。
- (3) 建立决策分析平台、构建园区管理展示层。
- (4) 规范运维服务，促进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营。
- (5) 以企业/个人服务、园区管理、产业发展为建设导向

园圈结合自身智慧园区建设内容及服务落地应用场景的特点，助力园区与伙伴实现服务及技术的融合创新，把数字智能带入园区，打造人性化高效办公生活空间，为园区打造安全愉悦的办公生活空间，以人为本的便捷工作生活环境，通过技术+数据实现可持续低碳发展，实现深度交互流畅体验，构建高效组织管理。

2、研发项目进度

从 2024 年 1 月开始编写项目《需求调研报告》、《项目立项书》，到 2024 年 12 月止，此项目研发完成，研发费用预算 200 万元，实际投入 145.61 万元。

3、研发项目拟达到的目标

(1) 产品的社会效益

惠企业：打造智慧高效互联平台

设备互联互通:通过智能化设备的数据互联互通应用，提升园区工作效率以及园区科技感。

资源高效运维:对园区会议室、展厅等资源进行信息化管控，高效配置资源的使用率。

安全保障提升:对车辆、访客进行统一授权有效管控，有效提升园区外来因素安全控制。

绿色节能减排:对园区能源水电表进行信息化管理，有效控制能源浪费，达到节能减排的效果。

工作量化考核:通过物业巡更信息化、设置打卡点等手段，对工作人员工作进行量化考核，提升工作质量。

降低管理成本:引入远程能耗表抄表、智能道闸等手段节约人力成本。

惠员工：打造生活文化生态圈

便捷通行:人脸识别道闸、车辆车库道闸，智慧停车、会议室智能门禁等实现便捷的通行。

智能消费:引入刷脸消费、在线预订等消费支付手段提高科技体验感。

安全信赖:通过规范、智能化的园区管理，公共信息发布等提升员工对园区的安全信赖感。

舒适生活:在线水电表充值、补助结算、线上商品预定、快餐预定、场地预定等打造舒适生活圈。

和谐人文:构建园区话题圈、每周话题，跳蚤市场等促进员工之间的交流沟通，建设和谐的人文社区。

共同参与:对园区的建设进行实时报事报修，提升园区建设的参与感与获得感。

(2) 产品的经济效益

为园区打造安全愉悦的办公生活空间，以人为本的便捷工作生活环境，通过技术+数据实现可持续低碳发展，实现深度交互流畅体验，构建高效组织管理，形成一个无缝连接的企业型园区智慧园区综合平台，为园区提高效率、规划范管理、提升服务水平建立信息化综合一体化平台奠定基础。

顺应智慧城市发展方向，推动企业型园区向数字型和智慧化转型。智慧城市已成为未来城市发展的必然趋势,智慧园区作为智慧城市的特色功能区块和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园圈系统运维管理平台系统的成功实施，将打通企业内部信息通道，提升总部与伙伴链接、帮助伙伴快速部署与实施、提高员工满意度，规范园区工作流程，提升园区形象等。通过园圈系统运维管理平台系统给公司带来收益。

四、 业务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分为智能化物联网业务、数字化运营管理业务、生态化运营服务业务。

一、智能化物联网业务线（智联体系）

公司以园区基础建设为中心，利用 5G、IoT、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与设备，优化园区基础建设，实现园区智能互联。

二、数字化运营管理业务线（智管体系）

公司以园区运营方为中心，基于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型信息技术，通过平台与应用，连接政府、企业、公众，实现园区运营数字化管理体系。

三、生态化运营服务业务线（智服体系）

公司以园区企业与公众为中心，通过线上线下的深度融合，重塑服务新流程、新模板、让产业服务更智慧、更高效，打通产业链，完善服务链，丰富配套链，实现园区、企业、公众、服务机构多元协同发展，互惠共赢，构建智慧园区产业生态圈。

五、 产品迭代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基于RUP（Rational Unified Process）风险驱动的迭代化开发模式，建立了以架构为中心、用例驱动的迭代化软件开发流程。公司研发体系为满足多产品线、多项目并行管理，以及市场对于开发过程更迅速响应的特点，在研发管理方面公司内部推行Scrum敏捷开发管理模式。

公司基于此研发模式，公司强调以用户的需求为核心，采用迭代、循序渐进的方法进行软件开发。在敏捷开发中，软件项目在构建初期被切分成多个阶段，各个阶段的成果都经过测试，具备可视、可集成和可运行使用的特征。整个迭代过程包含需求、设计、实施（编码）、部署、测试等开发活动，迭代完成后对迭代结果进行评估，并以此为依据制定下一阶段迭代目标。通过不断演进式迭代，降低软件开发面临的风险，增强软件开发的可控性，按时交付高质量的软件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迭代情况：智慧园区凌云中台迭代到 3.0 版本，FE 智慧园区管理软件产品线迭代到 7.0SP2 版本、FE 企业运营管理软件产品线迭代到 7.0 版本、FE 智慧政务管理软件产品线迭代到 6.7 版本、FE 食药生产质量监控管理软件产品线迭代到 7.0 版本，智慧园区 SaaS 平台迭代到 V7.5 版本，迭代周期不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六、 工程施工安装类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七、 数据处理和存储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IT 外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呼叫中心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 收单外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集成电路设计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行业信息化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金融软件与信息服务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史玉洁	董事长	男	1970 年 6 月	2024 年 11 月 9 日	2027 年 11 月 9 日	15,792,237	0	15,792,237	46.9992%
袁志远	董事、总经理	男	1976 年 11 月	2024 年 11 月 9 日	2027 年 11 月 9 日	483,600	0	483,600	1.4392%
吴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9 年 4 月	2024 年 11 月 9 日	2027 年 11 月 9 日	104,000	0	104,000	0.3095%
喻勋勋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0 年 9 月	2024 年 11 月 9 日	2027 年 11 月 9 日	0	0	0	0.0000%
王晓利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5 年 2 月	2024 年 11 月 9 日	2027 年 11 月 9 日	0	0	0	0.0000%
蔡奕茂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男	1976 年 7 月	2024 年 11 月 9 日	2027 年 11 月 9 日	28,900	3,001	31,901	0.0949%
刘琴	股东监事、监事会主席	女	1971 年 12 月	2024 年 11 月 9 日	2027 年 11 月 9 日	29,300	0	29,300	0.0872%
谭叶爱	股东监事	女	1987 年 4 月	2024 年 11 月 9 日	2027 年 11 月 9 日	0	0	0	0.0000%
卢萍萍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90 年 1 月	2024 年 10 月 23 日	2027 年 11 月 9 日	0	0	0	0.0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同时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也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许丽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无	换届
陈小英	董事、财务负责人	离任	无	换届
梁枫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周德元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郑瑜	独立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刘琴	董事	新任	股东监事、监事会主席	换届
喻勋勋	股东监事、监事会主席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换届
王晓利	无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换届
卢萍萍	无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换届
蔡奕茂	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换届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如下：

刘琴：女，197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 年 8 月至 1992 年 12 月就职于广西桂林隐山饭店，任翻译；1993 年 1 月至 1998 年 12 月就职于珠海裕新织染厂有限公司，任人事行政助理；1999 年 1 月至 2010 年 7 月就职于珠海用友软件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7 月就职于珠海用友软件有限公司，任监事；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5 月就职于珠海飞企软件有限公司，任监事；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12 月就职于珠海市宇能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2010 年 8 月至 2012 年 5 月就职于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任行政人事部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职于珠海飞企软件有限公司，任运营中心总监；2014 年 2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职于珠海飞企软件有限公司，任监事；2013 年 2 月至 2015 年 4 月就职于汕头市远东软件有限公司，任监事；2014 年 5 月至 2021 年 1 月就职于珠海市宇能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2014 年 1 月至 2019 年 5 月就职于珠海远东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2018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云南飞企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任监事；2019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21 年 6 月至 2023 年 8 月就职于珠海市特特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15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董事会秘书，行政人事部总监、董事，现任产业基地办公室总监。

喻勋勋：男，198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商管理硕士。2002 年 7 月至 2005 年 7 月就职于珠海泰坦软件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珠海远方软件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任项目经理、总经理；2008 年 9 月至 2010 年 7 月就职于珠海用友软件有限公司，任大客户部大客户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1 年 7 月就职于用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任营销中心行业客户总监；2011 年 8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职于珠海飞企软件有限公司，任营销中心渠道总监；2018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云南飞企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5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商业伙伴部总监、中南大区总经理、数字政府事业部总经理、助理总裁，现任公司股东监事、监事会主席、营销中心总经理、副总裁。

王晓利：男，1975 年 2 月出生，国籍，中国大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 7 月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1998 年 8 月至 2005 年 8 月就职于江苏正昌集团，历任员工、行政人事部主管；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7 月全脱产就读于大连理工大学；2007 年 8 月至 2012 年 8 月就职于珠海超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行政人事部经理；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4 月就职于中山科朗集团，任行政人事总监；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2 月就职于珠海国芯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行政人事总监；2017

年 3 月至 2024 年 10 月就职于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行政人事总监、审计内控中心总监，现任董事长助理、副总裁。

卢萍萍：女，199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21 年 6 月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行政管理专业。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6 月在郑州电力职业技术学院经济管理系任团支书；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3 月就职于洽洽食品有限公司信阳办事处，任销售助理；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职于珠海飞企软件有限公司，任招聘主管；2015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招聘经理，现任采购主管。

蔡奕茂：男，197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CTA）、国际会计师（AAIA）、国际注册会计师（ICPA）、拥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及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00 年 10 月至 2001 年 12 月就职于海南天朗度假酒店有限公司，任财务部收银员；2002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就职于珠海市柏特工贸有限公司，任财务部会计；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7 月就职于中山市富山清泉饮料有限公司，任仓储部主管；2007 年 8 月至 2012 年 4 月就职于珠海庆华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及珠海庆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任财务部账务经理、财务经理；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就职于珠海卓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计划财务中心财务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9 月就职于珠海经济特区金品电器有限公司，任财务中心会计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职于珠海飞企软件有限公司，任财务部财务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财务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龙岗区智城大数据有限公司，任监事；2022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珠海飞曼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4	0	1	23
研发人员	96	7	29	74
营销人员	70	6	33	43
实施人员	75	11	30	56
运营人员	5	0	3	2
行政与后勤人员	16	1	1	16
财务人员	13	0	6	7
员工总计	299	25	103	22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7	5
本科	192	142
专科	96	71
专科以下	4	3

员工总计	299	221
------	-----	-----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及奖金等。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的年度报酬均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的规定按月及时发放。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同时，公司也结合各部门的特点制定相应的商业保险购买方案，增强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

2、招聘及培训计划

公司目前招聘主要以网络招聘为主，现场招聘为辅。同时，鼓励员工内部推荐及参与各大高校的校园招聘。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为员工提供可持续发展的机会，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及优秀人才培育计划，加强对全体员工的培训。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教育培训：新员工入职后，将进行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公司文化培训；实施项目经理技能培训；售前顾问能力提升培训；智能化营销及售前顾问能力提升培训；智慧园区销售能力提升培训；智慧园区客户化开发培训等。使公司员工掌握更多技能，熟悉企业文化，更好地更快地熟悉岗位知识，更好地实现自身价值。同时不断提升公司员工整体素质、能力及工作效率，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公司定期对不同岗位进行培训需求调研，制定有针对性的培训计划，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3、人员变动及人才引进

为保证公司运营及发展的需要，公司积极引入相关专业技术和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公司已与多个专业院校建立了良好的人才培养及科研合作关系，并拓展多种社会招聘途径。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公司不存在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曾俊皓	无变动	飞莲智字总经理	360,387	700	361,087
汪胜才	无变动	广东业务部-客户服务部部门经理	5,200	0	5,200
张亮	无变动	研发中心-产业地产产品部部门主管	5,200	0	5,200
周英俊	无变动	广东业务部-专项协同开发部部门经理	26,000	0	26,000
赵欣	离职	珠海数字企业业务部-中端销售部部门经理	65,000	-65,000	0
邱显然	无变动	广东业务部-销售业务部区域负责人	71,900	0	71,900
魏勇	无变动	重庆飞企总经理	49,000	0	49,000
向红英	无变动	重庆飞企办公室主任	0	0	0
张伟	离职	重庆飞企实施服务部部门经理	0	0	0

梁晓辉	无变动	重庆飞企产品研发部部门经理	13,000	0	13,000
-----	-----	---------------	--------	---	--------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1、公司核心员工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员工离职 2 名。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在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六）员工情况”中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进行了介绍。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累计 3 名，不会造成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核心员工均已签订了保密协议，并采取了以下措施来提高员工的稳定性：

（1）公司通过企业人才管理与企业文化相结合建立、定期举行全体员工活动、营造积极、和谐的工作氛围，增强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2）公司优化员工培训体系，提供各种培训机会和继续深造的机会，用于更新知识结构，使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能够不断学习新知识、提高技能。

（3）公司通过完善薪酬体系、绩效管理与评估体系，并结合股权激励等方式，建立有效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

（4）公司根据自身实际制定人才储备战略规划，坚持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大力引进各类专业人才，提高高端人才占员工人数的比例，促使人才队伍的建设与公司业务规模的发展相匹配。

为了降低核心技术人员、核心员工人员变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公司会根据经营需求继续稳定目前在职的核心技术团队和关键技术人员，并根据公司人才策略及时补充其他合适人员。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 12 次、监事会 5 次，上述会议的召开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没有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股转系统要求，已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按照规范化治理机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健全公司治理机制。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股转系统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行政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市场部、营销中心、研发及交付中心、生态运营中心、智能化及政企业务部、采购部、审计内控部等，分别负责公司行政事务、财务管理、市场营销、售前管理、项目管理、商务管理、客户服务等职能。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已形成清晰的研发、采购、销售、实施、服务流程，并建立了独立的采购、销售渠道。

公司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也不存在业务上依赖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严格分离。

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股份公司。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合法拥有与目前生产经营相关的房屋、设备、专利、商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具备完整、合法的财产权属凭证并实际占有；商标权等无形资产不存在法律纠纷；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与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经营管理

层为执行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生产经营特点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之间职责明确且协调合作。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各机构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运行良好。

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

5、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财务部），配备了足够数量的专职人员进行财务工作，并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并制定了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或任何其他单位、个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办理了国税和地税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或任何其他单位混合纳税的现象。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同时不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制订了《内部控制制度》，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投资者保护

（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6 日、2020 年 6 月 3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制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初步建立《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两个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公告编号：2020-037）、《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公告编号：2020-038）。

报告期内，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工作事项，公司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

决时，已实行累积投票制相关规定执行。公司股东大会不存在需进行网络投票的情形。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德皓审字[2025]0000130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余东红	阳高科
	4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2	

审 计 报 告

德皓审字[2025]00001306号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企互联”)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飞企互联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飞企互联，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收入确认
-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请参阅飞企互联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附注五注释 32 所述，飞企互联 2024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 35,453.20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飞企互联的重要财务指标，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飞企互联经

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就飞企互联对收入确认所执行的程序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1) 了解、评估并测试飞企互联自审批客户订单至销售交易入账的收入流程以及关键内部控制；
- (2) 通过检查销售合同及询问管理层，了解和评估飞企互联的收入确认政策；
- (3) 针对销售收入进行抽样测试，核对至相关销售合同中有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的条款和客户确认验收单证等支持性文件；
- (4) 询问检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记录文件；
- (5)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挑选样本执行独立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
-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至确认接收或工作量确认的单证，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7) 选取客户进行走访以确认销售收入的真实性与商业合理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飞企互联管理层对软件服务收入的列报与披露是适当的。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飞企互联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和附注五注释 3 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飞企互联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55,382.26 万元，已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702.69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21.13%，占比较大。

管理层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进行单独信用风险评估，该等评估重点关注客户的历史结算记录及当前支付能力，并考虑客户自身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环境等特定信息。对于无须进行单独评估或单独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管理层在考虑该等客户组账龄分析及发生减值损失的历史记录基础上实施了组合减值评估。

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 对飞企互联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 (2) 分析飞企互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工具层面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 (3) 分析计算飞企互联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4) 通过分析飞企互联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独立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5) 获取飞企互联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 (6) 选取长期未回款的客户进行访谈以确认应收账款的真实性与可收回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飞企互联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 其他信息

飞企互联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飞企互联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飞企互联管理层负责评估飞企互联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飞企互联、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飞企互联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飞企互联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飞企互联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飞企互联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余东红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阳高科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902,179.69	22,024,437.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 2	750,000.00	368,000.00
应收账款	注释 3	436,795,748.43	354,654,736.09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 4	82,020.00	437,080.00
预付款项	注释 5	2,995,873.44	15,111,372.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注释 6	4,814,345.78	1,632,744.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 7	26,375,860.87	43,412,370.0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注释 8	7,290,186.88	5,979,556.0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9	102,805.38	268,081.95
流动资产合计		480,109,020.47	443,888,378.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10	1,822,709.52	2,108,158.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 1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 12	174,432,047.88	1,073,342.04
在建工程	注释 13	19,254,671.16	156,574,814.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 14	844,620.62	3,001,576.84
无形资产	注释 15	8,277,292.34	8,467,068.8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6	20,614,510.78	12,337,739.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7	3,908,498.63	4,124,196.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154,350.93	187,686,895.90
资产总计		709,263,371.40	631,575,274.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18	100,698,791.95	114,739,850.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 19	186,222,529.44	137,292,820.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 20	21,077,504.22	40,133,150.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21	20,839,238.89	13,183,352.03
应交税费	注释 22	41,664,322.76	35,816,931.98
其他应付款	注释 23	42,212,202.23	42,125,480.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24	10,474,216.73	6,116,873.08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 25	117,899.99	187,648.52
流动负债合计		423,306,706.21	389,596,106.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注释 26	133,555,133.53	104,570,779.4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 27	114,735.03	1,257,490.1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 16	244.23	6,813.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670,112.79	105,835,083.41
负债合计		556,976,819.00	495,431,190.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28	33,601,111.00	33,601,1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29	57,179,182.23	57,653,731.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 30	7,216,929.78	6,424,136.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31	52,637,200.68	34,376,578.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0,634,423.69	132,055,558.08
少数股东权益		1,652,128.71	4,088,526.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2,286,552.40	136,144,084.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9,263,371.40	631,575,274.54

法定代表人：史玉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奕茂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奕茂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1,839.56	16,268,918.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50,000.00	308,000.00
应收账款	注释 1	422,591,918.53	331,147,600.64
应收款项融资		82,020.00	437,080.00

预付款项		2,806,669.35	14,724,961.50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8,285,156.91	10,129,180.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978,249.91	42,160,402.6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290,186.88	5,906,313.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64,526,041.14	421,082,457.2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45,983,102.64	46,874,751.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4,195,280.57	814,495.35
在建工程		19,254,671.16	166,562,801.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277,292.34	8,467,068.8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86,894.86	11,181,878.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08,498.63	4,124,196.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0,705,740.20	238,025,191.44
资产总计		745,231,781.34	659,107,648.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155,195.11	101,578,544.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1,716,624.34	158,257,470.3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663,520.39	8,916,647.11
应交税费		39,065,639.20	30,098,939.00
其他应付款		68,983,264.87	62,820,263.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6,228,611.22	37,373,421.6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68,411.28	4,280,000.0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4,981,266.41	403,325,285.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1,111,003.38	104,570,779.4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111,003.38	104,570,779.45
负债合计		586,092,269.79	507,896,065.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3,601,111.00	33,601,1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145,045.63	60,145,045.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216,929.78	6,424,136.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176,425.14	51,041,289.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9,139,511.55	151,211,583.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5,231,781.34	659,107,648.67

法定代表人：史玉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奕茂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奕茂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54,531,966.94	358,502,595.01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32	354,531,966.94	358,502,595.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6,124,491.07	294,386,982.59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32	227,310,201.14	220,852,179.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 33	1,186,217.16	1,248,011.08
销售费用	注释 34	14,806,716.10	19,421,367.20
管理费用	注释 35	18,087,355.83	23,514,266.20
研发费用	注释 36	15,565,126.20	20,083,465.20
财务费用	注释 37	9,168,874.64	9,267,693.83
其中：利息费用		9,132,720.41	9,211,448.21
利息收入		5,056.95	17,947.24
加：其他收益	注释 38	5,457,697.08	6,160,483.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9	-2,356,459.22	-248,311.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448.49	20,889.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0	-49,489,227.39	-43,349,257.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1	-2,040,656.44	457,082.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2	132,012.91	303,238.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110,842.81	27,438,847.51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43	47,265.93	1,025,384.41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44	7,179.32	86,992.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150,929.42	28,377,239.04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45	-463,013.08	-1,593,172.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13,942.50	29,970,411.6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13,942.50	29,970,411.6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0,527.46	797,483.47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53,415.04	29,172,928.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613,942.50	29,970,411.6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53,415.04	29,172,928.1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0,527.46	797,483.4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8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87

法定代表人：史玉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奕茂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奕茂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342,632,205.52	354,210,606.06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250,033,770.91	265,104,928.39
税金及附加		1,039,398.71	1,021,916.43
销售费用		11,548,031.30	12,130,496.76
管理费用		10,984,195.92	13,406,069.95
研发费用		10,610,029.45	13,183,639.39
财务费用		8,412,664.75	8,864,210.38
其中：利息费用		8,390,344.76	8,819,385.6
利息收入		4,035.14	13,470.13
加：其他收益		4,550,143.56	5,654,487.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5	2,260,052.27	-3,092,126.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448.49	20,889.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967,095.54	-41,903,364.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38,044.20	464,641.7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672.31	210,701.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36,842.88	1,833,683.54
加：营业外收入		43,496.71	1,009,432.95
减：营业外支出		6,100.04	70,200.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74,239.55	2,772,916.00
减：所得税费用		-53,688.54	-1,301,561.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27,928.09	4,074,477.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27,928.09	4,074,477.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927,928.09	4,074,477.3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史玉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奕茂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奕茂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132,810.18	295,383,648.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01,379.06	3,606,479.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6	95,439,456.14	40,514,647.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473,645.38	339,504,775.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892,670.78	211,529,472.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369,985.00	54,290,376.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26,982.25	7,310,815.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6	87,195,780.75	53,208,818.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485,418.78	326,339,48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88,226.60	13,165,293.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注释 47	2,794,855.5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4,855.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139,784.14	31,758,325.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8.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39,784.14	31,760,383.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44,928.63	-31,760,383.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8,339,252.10	219,1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6	117,155,921.00	27,239,569.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495,173.10	246,389,569.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6,550,023.57	158,143,33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75,772.83	11,426,217.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6	144,734,932.16	54,736,351.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260,728.56	224,305,901.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65,555.46	22,083,667.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22,257.49	3,488,577.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24,437.18	18,535,859.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2,179.69	22,024,437.18

法定代表人：史玉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奕茂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奕茂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568,020.29	272,841,363.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66,532.69	3,324,176.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154,270.33	117,010,92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988,823.31	393,176,461.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957,033.17	203,998,094.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03,412.43	31,518,766.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03,013.50	5,219,924.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245,980.33	104,194,24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009,439.43	344,931,03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79,383.88	48,245,428.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70,241.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0,241.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139,784.14	31,750,844.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8,100.00	30,40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67,884.14	62,154,844.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97,642.54	-62,154,844.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649,252.10	20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155,921.00	27,239,569.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805,173.10	233,239,569.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162,880.71	154,993,33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80,830.05	10,688,453.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770,282.68	52,08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313,993.44	217,764,786.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08,820.34	15,474,782.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27,079.00	1,565,366.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68,918.56	14,703,551.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1,839.56	16,268,918.56

法定代表人：史玉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奕茂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奕茂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601,111.00				57,653,731.66				6,424,136.97		34,376,578.45	4,088,526.15	136,144,084.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601,111.00				57,653,731.66				6,424,136.97		34,376,578.45	4,088,526.15	136,144,084.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4,549.43				792,792.81		18,260,622.23	-2,436,397.44	16,142,468.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053,415.04	1,560,527.46	20,613,942.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4,549.43				-		-	-3,996,924.90	-4,471,474.3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74,549.43							-3,996,924.90	-4,471,474.33
（三）利润分配								792,792.81		-792,792.81		-
1. 提取盈余公积								792,792.81		-792,792.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3,601,111.00			57,179,182.23				7,216,929.78		52,637,200.68	1,652,128.71	152,286,552.40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601,111.00				57,099,430.49				6,016,689.23		5,611,098.04	3,950,670.98	106,278,999.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601,111.00				57,099,430.49				6,016,689.23		5,611,098.04	3,950,670.98	106,278,999.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4,301.17				407,447.74		28,765,480.41	137,855.17	29,865,084.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172,928.15	797,483.47	29,970,411.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04,699.41				407,447.74		-407,447.74	-500,000.00	1,004,699.41
1. 提取盈余公积									407,447.74		-407,447.7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0,000.00	-500,000.00
4. 其他					1,504,699.41								1,504,699.4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50,398.24							-159,628.30	-1,110,026.54
四、本年期末余额	33,601,111.00				57,653,731.66				6,424,136.97		34,376,578.45	4,088,526.15	136,144,084.23

法定代表人：史玉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奕茂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奕茂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601,111.00				60,145,045.63				6,424,136.97		51,041,289.86	151,211,583.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601,111.00				60,145,045.63				6,424,136.97		51,041,289.86	151,211,583.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2,792.81		7,135,135.28	7,927,928.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27,928.09	7,927,928.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792,792.81		-792,792.81	
（三）利润分配									792,792.81		-792,792.81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3,601,111.00				60,145,045.63				7,216,929.78		58,176,425.14	159,139,511.55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601,111.00				58,640,346.22				6,016,689.23		47,374,260.24	145,632,40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601,111.00				58,640,346.22				6,016,689.23		47,374,260.24	145,632,406.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4,699.41				407,447.74		3,667,029.62	5,579,176.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74,477.36	4,074,477.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4,699.41							1,504,699.4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504,699.41							1,504,699.41
（三）利润分配									407,447.74		-407,447.74	
1．提取盈余公积									407,447.74		-407,447.7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3,601,111.00				60,145,045.63				6,424,136.97		51,041,289.86	151,211,583.46

法定代表人：史玉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奕茂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奕茂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在珠海飞企软件有限公司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飞企软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5 月 7 日，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取得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44040000016043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4006886351777 的《营业执照》。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股份总数为 2,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1 月 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6 年 1 月 26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原股东 11 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 35 人发行股票 255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00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275 万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 2,255 万元，溢价部分 1,02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11 月 2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6 年 11 月 18 日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原股东史玉洁、刘洁芳以及三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备案的具有做市商资格的证券公司作为新增股东发行股票 1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00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 万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 2,355 万元，溢价部分 4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9 年 12 月 17 日 2019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9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和《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00 股，共计转增 7,065,000 股。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3,061.5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3,061.5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 11 月 10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广东粤财中小企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横琴依星伴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股票 1,875,000 股，此次发行实施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3,249.00 万股、

注册资本变更为 3,249.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21 年 11 月 13 日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史玉洁以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持有的对本公司债权资产 20,000,000.00 元认购本公司发行的股票 1,111,111 股，此次增资实施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33,601,111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33,601,111.00 元。

本公司注册地址：珠海市唐家湾镇软件园路 1 号生产加工中心 1#五层 1 单元、3 单元。
法定代表人：袁志远。

2015 年 11 月 25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本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证券代码：834791；证券简称：飞企互联。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咨询与调查；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零售；计算机和办公设备维修；媒体播放器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及开发、移动通讯设备软件设计及开发、网络软件开发；电子产品、装配、销售和维修；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库管理，非专控通信设备和计算机系统软硬件及应用的研究、开发与管理，与计算机服务业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通信工程；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筹备、策划、组织大型庆典、多类别顶级域名注册、云主机、云邮箱、移动应用生成及运营与定制；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电子商务平台的技术开发、咨询、运营与服务；云服务；培训服务；技术认证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信息化工程；智能化设计咨询及改造；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筑施工、施工劳务；建筑服务，包括工程服务、安装服务、修缮服务、装饰服务和其他建筑服务。（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1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 1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500 万元
重要的联营、合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比例≥3%，且持股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

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一)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

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 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 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 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 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 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

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

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

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二)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 收 票

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关联方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应收除合并关联方外的其他客户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四)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十一）。

(十五)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公司员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保证金性质款项组合	应收公司员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保证金性质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应收除公司员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保证金性质的款项外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六) 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2.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

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七)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十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

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

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30	10	3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10	3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8	10	11.25
办公家具	平均年限法	5	10	18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10	18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一)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二)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

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本附注（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三)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及系统、著作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著作权	3 年	受益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

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二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	3-5	按预计受益年限摊销

(二十六)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

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八)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亏损合同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

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软件产品销售收入；
- (2) 软件开发、实施、系统集成、运维服务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

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软件产品销售收入

软件产品包括自行开发研制的标准化软件产品和定制开发软件产品。

自行开发研制的标准化软件产品是指经过信息产业部认证并获得著作权，销售时不转让所有权的软件产品，由此开发出来的软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系无差异化、可批量复制的软件产品。公司销售标准化软件产品按时点法确认收入。自行开发研制的标准化软件产品，不需要安装调试的，以产品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出具验收单后确认收入；需要安装调试的，在项目完成并按合同约定在产品已安装并调试运行经客户验收合格出具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定制开发软件产品是指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合同，对用户的业务进行充分实地调查，并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进行专门的软件设计与开发，由此开发出来的软件不具有通用性。对于定制软件产品销售，公司基本合同条款及适用于合同的法律规定，公司可选择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或某一时点确认收入。对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或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合同，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除此之外，按时点法确认收入，在项目全部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2) 技术服务收入

技术服务是指公司按合同要求向客户提供的技术支持、技术咨询、技术开发、系统维护等服务。

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及方法为：基于合同条款及适用于合同的法律规定，公司可选择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或某一时点确认收入。对于不需验收的技术服务收入，如本公司履

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或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合同，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合同约定的总金额及服务期间采用直线法分期确认收入。对于按照合同约定需要验收的服务在验收时确认收入。

（3）硬件产品销售收入

硬件产品销售收入为第三方采购销售收入，是根据合同约定为客户采购硬件产品，以赚取差价为收入，销售一般不要求安装，公司按时点确认收入，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转移给对方并收到验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4）软件运维服务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签订运维服务合同，由于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按照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期内，按照公司与客户的约定分期确认收入。

（5）系统集成收入

系统集成收入是指与客户签订软件产品销售的同时，为其提供软件嵌入所需的设备配件和安装服务。对于系统集成业务，基于合同条款及适用于合同的法律规定，公司可选择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或某一时点确认收入。对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或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合同，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公司采用时点法确认收入，在项目全部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一次确认收入。

（6）软件开发收入

软件开发是指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合同，对用户的业务进行充分实地调查，并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进行专门的软件设计与开发。

对于软件开发业务，公司基本合同条款及适用于合同的法律规定，公司可选择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或某一时点确认收入。对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或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合同，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除此之外，按照时点法确认收入，在项目全部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一)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二)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除政府贴息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政府贴息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

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四)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二）和（二十九）。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 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 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 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 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 如果不作较大改造, 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 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 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 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

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三十五)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执行解释第 17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执行解释第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3%	
	应税服务收入	6%、9%	
	简易征收	3%	小规模纳税人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北京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20%
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15%
杭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20%
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	15%
云南飞企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20%
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20%
上海飞企互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广东飞莲智宇科技有限公司	2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珠海飞曼科技有限公司	20%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可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15%，具体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取得时间	有效期
本公司	GR202444010976	2024-12-11	3 年
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GR202451102899	2024-11-28	3 年
珠海园圃科技有限公司	GR202444011740	2024-12-11	3 年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规定，2008 年 1 月 1 日起，对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享受此税收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杭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云南飞企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飞莲智宇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飞企互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和珠海飞曼科技有限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4. 本公司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规定，本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下发的 2023 年第 1 号公告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规定，本公司享受研发费用按 100%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上期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释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852.45	4,626.61
银行存款	890,357.49	22,017,844.27
其他货币资金	1,969.75	1,966.30
合计	902,179.69	22,024,437.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注释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0,000.00	368,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750,000.00	368,000.00

2．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0,000.00	100.00	---	---	750,000.00
其中：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	750,000.00	100.00	---	---	750,000.00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750,000.00	100.00	---	---	750,000.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8,000.00	100.00	---	---	368,000.00
其中：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	368,000.00	100.00	---	---	368,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368,000.00	100.00	---	---	368,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	750,000.00	---	—
合计	750,000.00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750,000.00
合计	---	750,000.00

注释3 . 应收账款

1 .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9,622,832.62	248,525,069.16
1—2 年	130,393,182.55	85,136,617.03
2—3 年	72,887,288.00	28,273,456.22
3—4 年	18,480,620.19	61,867,036.44
4—5 年	56,146,356.68	2,100,711.64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年以上	6,292,331.37	4,337,827.69
小计	553,822,611.41	430,240,718.18
减：坏账准备	117,026,862.98	75,585,982.09
合计	436,795,748.43	354,654,736.09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15,172.42	0.91	5,015,172.4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8,807,438.99	99.09	112,011,690.56	20.41	436,795,748.43
其中：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548,807,438.99	99.09	112,011,690.56	20.41	436,795,748.43
合计	553,822,611.41	100	117,026,862.98	21.13	436,795,748.4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711,335.79	2.49	10,711,335.79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9,529,382.39	97.51	64,874,646.30	15.46	354,654,736.09
其中：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419,529,382.39	97.51	64,874,646.30	15.46	354,654,736.09
合计	430,240,718.18	100	75,585,982.09	17.57	354,654,736.09

3．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珠海太平洋建设有限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勤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2,672.42	902,672.4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蘑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60,000.00	66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561,000.00	561,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重庆扬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91,500.00	291,5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015,172.42	5,015,172.42		

4．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9,622,832.62	13,481,141.64	5
1—2 年	129,425,330.31	12,942,533.04	10
2—3 年	70,973,765.13	14,194,753.03	20
3—4 年	18,480,620.19	11,088,372.11	60
4—5 年	54,865,059.37	54,865,059.37	100
5 年以上	5,439,831.37	5,439,831.37	100
合计	548,807,438.99	112,011,690.56	20.41

5．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711,335.79	---	---	5,696,163.37	---	5,015,172.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874,646.30	49,309,268.93	146,330.50	26,745.29	-1,999,148.88	112,011,690.56
其中：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64,874,646.30	49,309,268.93	146,330.50	26,745.29	-1,999,148.88	112,011,690.56
合计	75,585,982.09	49,309,268.93	146,330.50	5,722,908.66	-1,999,148.88	117,026,862.98

注：本期坏账准备其他减少 1, 999, 148. 88 为本期处置子公司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导致坏账准备的减少。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722,908.6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珠海太平洋建设有限公司	货款	5,696,163.37	法院判决	董事会审议	否
合计		5,696,163.37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已计提应收账 款和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余额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含分公司)	72,064,580.68	---	72,064,580.68	12.71	56,266,438.34
浪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8,646,189.58	---	28,646,189.58	5.05	1,432,309.48
重庆元山元科技有限公司	16,403,866.72	---	16,403,866.72	2.89	820,193.34
上海众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569,220.00	---	15,569,220.00	2.75	778,461.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合肥分公司	14,220,000.00	---	14,220,000.00	2.51	711,000.00
合计	146,903,856.98	---	146,903,856.98	25.91	60,008,402.16

注释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2,020.00	437,080.00
合计	82,020.00	437,08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40,766.66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2,040,766.66	---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33,661.33	94.59	11,421,331.92	75.58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至 2 年	---	---	1,597,699.10	10.57
2 至 3 年	9.00	---	1,761,356.98	11.66
3 年以上	162,203.11	5.41	330,984.82	2.19
合计	2,995,873.44	100.00	15,111,372.82	100

2 .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40,142.04	61.42	1 年以内	预付软件款
合计	1,840,142.04	61.42		

注释6 . 其他应收款

1 .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051,555.31	653,903.80
1—2 年	240,986.32	649,417.61
2—3 年	556,813.53	310,880.47
3—4 年	158,392.40	240,437.22
4—5 年	200,730.00	54,336.53
5 年以上	413,016.53	393,457.00
小计	5,621,494.09	2,302,432.63
减：坏账准备	807,148.31	669,688.18
合计	4,814,345.78	1,632,744.45

2 .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224,993.25	125,651.76
押金及保证金	1,705,688.86	1,838,290.46
其他单位往来	3,690,811.98	338,490.41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小计	5,621,494.09	2,302,432.63
减：坏账准备	807,148.31	669,688.18
合计	4,814,345.78	1,632,744.45

3．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007,434.09	193,088.31	4,814,345.78	1,656,622.63	23,878.18	1,632,744.45
第二阶段	---	---	---	---	---	---
第三阶段	614,060.00	614,060.00	---	645,810.00	645,810.00	---
合计	5,621,494.09	807,148.31	4,814,345.78	2,302,432.63	669,688.18	1,632,744.45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4,060.00	10.92	614,060.00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07,434.09	89.08	193,088.31	3.86	4,814,345.78
其中：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3,657,223.25	65.06	193,088.31	5.28	3,464,134.94
应收公司员工、关联方及保	1,350,210.84	24.02	---	---	1,350,210.84
证金性质款项组合					
合计	5,621,494.09	100	807,148.31	14.36	4,814,345.7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5,810.00	28.05	645,810.00	100	---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56,622.63	71.95	23,878.18	1.44	1,632,744.45
其中：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299,178.79	12.99	23,878.18	7.98	275,300.61
应收公司员工、关联方及保 证金性质款项组合	1,357,443.84	58.96	---	---	1,357,443.84
合计	2,302,432.63	100	669,688.18	29.09	1,632,744.45

5．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青岛以太信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3,500.00	33,5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市乐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7,930.00	17,93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珠海宇能云企科技有限公司	121,730.00	121,73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洪大长薪科技有限公司	258,000.00	258,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13,400.00	13,4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13,500.00	13,5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珠海宇能云企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000.00	97,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珠海德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000.00	9,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14,060.00	614,060.00	100	

6．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82,471.17	179,123.57	5
1—2 年	18,548.92	1,854.89	10
2—3 年	55,116.63	11,023.32	20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4 年	-	-	60
4—5 年	-	-	100
5 年以上	1,086.53	1,086.53	100
合计	3,657,223.25	193,088.31	5.28

(2) 应收公司员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保证金性质款项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69,084.14	---	—
1—2 年	222,437.40	---	—
2—3 年	468,196.90	---	—
3—4 年	158,392.40	---	—
4—5 年	20,000.00	---	—
5 年以上	12,100.00	---	—
合计	1,350,210.84	---	—

7.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3,878.18	---	645,810.00	669,688.18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56,038.96	---	---	356,038.96
本期转回	---	---	31,750.00	31,750.00
本期转销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	---	---
其他变动	-188,828.83	---		-188,828.83
期末余额	193,088.31	---	614,060.00	807,148.31

8．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单位往来	2,749,207.85	3 年以内	48.91	137,893.75
唐华芳	其他单位往来	450,000.00	1 年以内	8.00	22,500.00
江西洪大长薪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58,000.00	5 年以上	4.59	258,000.00
珠海市蓝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单位往来、押金及保证金	251,467.89	4 年以内	4.47	10,073.39
海南宝洋国际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38,368.10	2 至 3 年	2.46	---
合计		3,847,043.84		68.43	428,467.14

注释7．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895,243.21	51,948.57	843,294.64	895,243.21	51,948.57	843,294.64
合同履约成本	27,780,815.72	2,248,249.49	25,532,566.23	43,148,020.08	578,944.66	42,569,075.42
合计	28,676,058.93	2,300,198.06	26,375,860.87	44,043,263.29	630,893.23	43,412,370.0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51,948.57	---	---	---	---	---	51,948.57
合同履约成本	578,944.66	1,669,304.83	---	---	---	---	2,248,249.49
合计	630,893.23	1,669,304.83	---	---	---	---	2,300,198.06

注释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8,688,445.67	1,398,258.79	7,290,186.88	6,872,625.84	893,069.75	5,979,556.09
合计	8,688,445.67	1,398,258.79	7,290,186.88	6,872,625.84	893,069.75	5,979,556.09

2.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质保金	893,069.75	521,822.04	---	---	-16,633.00	1,398,258.79
合计	893,069.75	521,822.04	---	---	-16,633.00	1,398,258.79

注：本期坏账准备其他减少 16,633.00 为本期处置子公司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导致坏账准备的减少。

注释9. 其他流动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分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	195,912.92
第三方支付平台余额	102,805.38	72,169.03
合计	102,805.38	268,081.95

注释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	--------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深圳市龙岗区智城大数据有限公司	2,108,158.01	---	---	-285,448.49	---
合计	2,108,158.01	---	---	-285,448.49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深圳市龙岗区智城大数 据有限公司	---	---	---	---	1,822,709.52	---
合计	---	---	---	---	1,822,709.52	---

注释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	---
合计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说明: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本公司对珠海格莱利车人生活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现名为珠海格瑞斯车人生活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投资 100 万元。该公司因经营异常，并已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本公司将对其的投资已减计为零。

注释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 建筑物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机器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	4,506,950.44	83,296.90	85,364.60	4,675,611.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5,420,994.98	165,082.86	---	---	175,586,077.84
购置	---	165,082.86	---	---	165,082.86
在建工程转入	175,420,994.98	---	---	---	175,420,994.98

项目	房屋及 建筑物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机器设备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	440,919.35	---	---	440,919.35
处置或报废	---	342,391.40	---	---	342,391.40
处置子公司	---	98,527.95	---	---	98,527.95
4. 期末余额	175,420,994.98	4,231,113.95	83,296.90	85,364.60	179,820,770.43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	3,522,682.32	46,024.00	33,563.58	3,602,269.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43,112.19	298,472.77	8937.73	7,682.78	2,058,205.47
本期计提	1,743,112.19	298,472.77	8937.73	7,682.78	2,058,205.47
3. 本期减少金额	---	271,752.82	---	---	271,752.82
处置或报废	---	234,480.73	---	---	234,480.73
处置子公司	---	37,272.09	---	---	37,272.09
4. 期末余额	1,743,112.19	3,549,402.27	54,961.73	41,246.36	5,388,722.55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3,677,882.79	681,711.68	28,335.17	44,118.24	174,432,047.88
2. 期初账面价值		984,268.12	37,272.90	51,801.02	1,073,342.04

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说明：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不动产权证书，2025 年 3 月 26 日已获取。

注释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飞企互联产业基地	19,254,671.16	---	19,254,671.16	156,574,814.75	---	156,574,814.75
合计	19,254,671.16	---	19,254,671.16	156,574,814.75	---	156,574,814.7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余额
飞企互联产业基地	156,574,814.75	38,100,851.39	175,420,994.98	---	19,254,671.16
合计	156,574,814.75	38,100,851.39	175,420,994.98	---	19,254,671.16

续：

工程项目 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飞企互联 产业基地	53,000.00	36.73	36.73	10,591,833.78	2,963,549.02	3.82	自筹及 借款
合计	53,000.00	36.73	36.73	10,591,833.78	2,963,549.02	3.82	

3．在建工程其他说明

飞企互联产业基地分为一期和二期工程，一期项目 2024 年已完工转固，二期工程已完成地基部分。

注释14．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370,342.77	5,370,342.77
2. 本期增加金额	483,634.96	483,634.96
租赁	483,634.96	483,634.96
3. 本期减少金额	2,552,309.95	2,552,309.95
租赁到期	2,552,309.95	2,552,309.95
4. 期末余额	3,301,667.78	3,301,667.78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68,765.93	2,368,765.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570,092.77	1,570,092.77
本期计提	1,570,092.77	1,570,092.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481,811.54	1,481,811.54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租赁到期	1,481,811.54	1,481,811.54
4. 期末余额	2,457,047.16	2,457,047.16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	---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44,620.62	844,620.62
2. 期初账面价值	3,001,576.84	3,001,576.84

注释15 . 无形资产

1 .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282,945.04	11,027,204.99	20,310,150.03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9,282,945.04	11,027,204.99	20,310,150.03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19,993.74	11,023,087.48	11,843,081.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658.96	4,117.51	189,776.47
本期计提	185,658.96	4,117.51	189,776.4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1,005,652.70	11,027,204.99	12,032,857.6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277,292.34	---	8,277,292.34
2. 期初账面价值	8,462,951.30	4,117.51	8,467,068.81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注释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7,884,360.88	17,679,701.28	75,400,571.91	11,224,614.18
可抵扣亏损	891,762.34	44,588.12	2,594,827.77	129,741.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877,009.12	1,481,551.37	6,555,890.81	983,383.62
应付职工薪酬	9,391,133.38	1,408,670.01	---	---
租赁负债	736,281.77	81,424.17	1,466,486.99	366,621.75
合计	138,780,547.49	20,695,934.95	86,017,777.48	12,704,360.94

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741,166.41	81,668.40	1,493,742.19	373,435.55
合计	741,166.41	81,668.40	1,493,742.19	373,435.5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初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0,614,510.78	366,621.75	12,337,739.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44.23	366,621.75	6,813.8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5,141,856.99	4,023,281.50
可抵扣亏损	21,064,941.52	37,163,225.37
租赁业务形成的净额	24,193.93	120,041.56
合计	26,230,992.44	41,306,548.43

注释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4,402,248.36	493,749.73	3,908,498.63	4,768,416.42	644,220.16	4,124,196.26
合计	4,402,248.36	493,749.73	3,908,498.63	4,768,416.42	644,220.16	4,124,196.26

2. 本期其他非流动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质保金	644,220.16	---	150,470.43	---	---	493,749.73
合计	644,220.16	---	150,470.43	---	---	493,749.73

注释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8,500,000.00	78,750,000.01
质押借款	18,000,000.00	18,0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23,288,952.10	17,600,000.00
未到期票据贴现	750,000.00	208,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59,839.85	181,850.00
合计	100,698,791.95	114,739,850.0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2024 年，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38,000,000.00 元。该借款合同由股东以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作为质押担保，质押股数：吴恺 80000 股、许丽 831315+60000 股、刘琴 20000 股、陈小英 246500+40000 股。史鹏凯、侯少燕以粤房地证字第 C1058613 号、粤房地证字第 C0260442 号；史玉洁、侯少燕以粤房地证字第 C3949245 号、粤房地共证字第 C0840419 号提供房产抵押担保。并由史玉洁、侯少燕、袁志远提供最高额保证 5000 万元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8,000,000.00 元。

(2) 2024 年，本公司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拱北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3 月 4 日到 2025 年 3 月 4 日。该借款由史玉洁，侯少燕提供最高额保证 500 万元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 元。

(3) 2024 年, 本公司与珠海市钰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商业保理合同, 借款金额 800.00 万元。本公司将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 以获取有追索权的相关保理业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余额为 8,000,000.00 元。

(4) 2024 年, 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3,688,952.10 元。本公司将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袁志远、史玉洁为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0 月 12 日到 2025 年 9 月 30 日。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余额为 3,688,952.10 元。

(5) 2024 年, 本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1,000.00 万元。该借款由史玉洁, 侯少燕, 袁志远提供最高额保证 1000 万元担保; 张风、王晓利以粤(2018)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169154 号提供房产抵押担保; 本公司将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6) 2024 年, 本公司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960 万元。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史玉洁, 侯少燕, 吴恺, 史冬梅提供房地产权利证号为: 粤(2019)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24030 号/粤(2019)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24031 号、粤房地证字第 C5613125 号、粤房地证字第 C2973606 号、粤房地权证珠字 010008499 号)作为银行抵押担保依据。并由史玉洁、侯少燕、袁志远、侯凤莲提供最高额保证 1,800 万元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余额 9,600,000.00 元。

(7) 2024 年, 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1000.00 万元。本公司将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8) 2024 年 5 月 24 日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五洲支行签订《经营快贷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0200200244-2024 年(五洲)字 00237 号), 借款金额人民币 3,500,000.00 元, 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至 2025 年 5 月 24 日。该借款合同由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担保, 担保合同编号: WTD BH0200200244-2024 年(五洲)字 00237 号, 借款担保方式为保证。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余额 3,500,000.00 元。

(9) 2024 年 9 月 13 日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编号: 兴银粤借字(战略)第 202408150006 号), 借款金额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13 日至 2025 年 9 月 13 日。该借款合同由史玉洁以定期存单提供质押担保, 质押合同编号兴银粤质字(战略)第 202408150006 号。

该借款合同由史玉洁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粤保字（战略）第 202408150006 号。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0,000,000.00 元。

（10）2024 年 9 月 9 日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与珠海农商银行珠海市高新支行签订《公司业务一流动资金类借款合同》，（合同编号：10020249916915381），借款金额 2,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9 日至 2025 年 9 月 9 日。该借款合同由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10120249916947990。该借款合同由史玉洁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10120249916948020。该借款合同由袁志远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10120249916948042。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000,000.00 元。

注释19 .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及工程款	110,602,028.65	77,082,391.66
应付外包服务款	75,620,500.79	60,210,428.46
合计	186,222,529.44	137,292,820.12

1 .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中海建筑有限公司	11,120,876.88	尚未竣工验收
合计	11,120,876.88	

注释20 . 合同负债

1 .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及服务款	21,077,504.22	40,133,150.85
合计	21,077,504.22	40,133,150.85

注释21 . 应付职工薪酬

1 .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3,183,352.03	42,138,493.90	34,620,486.64	20,701,359.2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219,141.46	2,219,141.46	-
辞退福利	---	664,679.60	526,800.00	137,879.60
合计	13,183,352.03	45,022,314.96	37,366,428.10	20,839,238.8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095,448.94	39,362,422.56	31,833,503.06	20,624,368.44
职工福利费	---	777,363.47	777,363.47	-
社会保险费	---	876,737.11	876,737.11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838,799.70	838,799.70	-
工伤保险费	---	26,777.54	26,777.54	-
生育保险费	---	11,159.87	11,159.87	-
住房公积金	---	570,800.00	570,80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7,903.09	551,170.76	562,083.00	76,990.85
合计	13,183,352.03	42,138,493.90	34,620,486.64	20,701,359.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2,125,964.69	2,125,964.69	---
失业保险费	---	93,176.77	93,176.77	---
合计	---	2,219,141.46	2,219,141.46	---

注释22.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309,096.58	33,447,059.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600.70	303,317.65
教育费附加	11,400.29	130,066.98
地方教育附加	7,600.19	86,676.91
个人所得税	134,194.45	247,096.74
企业所得税	8,547,214.33	1,547,298.44
印花税	55,963.03	55,416.10
房产税	572,253.19	---
合计	41,664,322.76	35,816,931.98

注释2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费用款	12,469,605.59	6,654,493.89
关联方借款	3,283,952.09	33,031,710.20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及其他	26,458,644.55	2,439,276.22
合计	42,212,202.23	42,125,480.31

注释24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739,839.88	4,280,000.0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4,376.85	1,836,873.04
合计	10,474,216.73	6,116,873.08

注释25 .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17,899.99	187,648.52
合计	117,899.99	187,648.52

注释26 .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8,097,023.76	10,746,666.66
抵押及保证借款	114,999,919.34	97,96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98,030.31	144,112.8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739,839.88	4,280,000.04
合计	133,555,133.53	104,570,779.45

长期借款说明：

(1) 2024 年，本公司与珠海农商银行珠海市高新支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期限 2024 年 3 月 29 日到 2027 年 3 月 29 日。由史玉洁、侯少燕、袁志远提供最高额 1,500.00 万元保证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9,800,000.00 元。

(2) 2021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金鼎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贷款期限 2021 年 5 月 28 日至 2030 年 5 月 28 日；借款用途：“互联网+”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可贷款总额 1.2 亿元。以本公司项目用地（13,471.70 m²）及在建建筑物抵押（权属证书号：20190104690），抵押价值 1.35 亿元；由史玉洁、侯少燕提供最高额 1.6 亿元保证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14,999,919.34 元。

(3) 2022 年，本公司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签订最高额借款合同，贷款期限 2022 年 8 月 3 日至 2025 年 7 月 18 日。由史玉洁、侯少燕提供

最高额 1620 万元保证担保；其中 235 万元贷款同时由刘琴、黄晔以粤房地证字第 2993810 号、粤房地共证字第 0360306 号、敬官奎以粤房地证字第 C3948384 号提供抵押担保，抵押价值 4,070,200.0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6,050,000.00 元。

(4) 2023 年，本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额度合同，贷款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8 日；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可贷款总额 500 万元，由袁志远提供最高额 500 万元保证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借款余额为 416,666.62 元。

(5) 2024 年，本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额度合同，贷款期限为 2024 年 7 月 31 日至 2026 年 7 月 28 日，借款金额 300,000.00 元，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由袁志远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借款余额为 237,500.00 元。

(6) 2024 年，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9,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2024 年 8 月 19 日到 2027 年 8 月 18 日。由史玉洁，侯少燕，袁志远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8,600,000.00 元。

(7) 2024 年 7 月 30 日本公司子公司北京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KCDJJS0240730002253664），借款金额 1,14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7 月 30 日至 2026 年 8 月 1 日。该借款合同由刘琴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KCDBXS0240730002453392。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085,714.29 元。

(8) 2024 年 10 月 15 日本公司子公司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KCDJJS0241015001900739），借款金额 36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该借款合同由袁志远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KCDBNS0241015001700518。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60,000.00 元。

(9) 2024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KCDJJS0241031003223390），借款金额 24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该借款合同由袁志远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 KCDBNS0241015001700518。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40,000.00 元。

(10) 2024 年，本公司子公司杭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 45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19 日至 2026

年 9 月 19 日。该借款合同由吴恺提供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450,000.00 元。

(11) 2024 年，本公司子公司深圳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额度合同，借款金额 100 万元，贷款期限 2024 年 6 月 20 日至 2026 年 6 月 20 日。由袁志远提供最高额 100 万元保证担保。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借款余额 857,142.85 元。

注释27 .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44,235.04	1,928,971.41
1-2 年	123,198.59	1,078,487.09
2-3 年	---	218,527.13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867,433.63	3,225,985.6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8,321.75	131,622.43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849,111.88	3,094,363.2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4,376.85	1,836,873.04
合计	114,735.03	1,257,490.16

注释28 .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3,601,111.00	---	---	---	---	---	33,601,111.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上述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21]000771 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释29 .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547,748.85	---	474,549.43	51,073,199.42
其他资本公积	6,105,982.81	---	---	6,105,982.81
合计	57,653,731.66	---	474,549.43	57,179,182.23

注：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购买子公司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37%的少数股权，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

始持续计算的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474,549.43 元，调整资本公积。购买少数股权情况详见附注六。

注释30 .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424,136.97	792,792.81	---	7,216,929.78
合计	6,424,136.97	792,792.81	---	7,216,929.78

注释31 .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34,376,578.45	5,611,098.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376,578.45	5,611,098.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053,415.04	29,172,928.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92,792.81	407,447.74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637,200.68	34,376,578.45

注释32 .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4,361,376.77	227,141,501.49	358,284,401.97	220,641,222.24
其他业务	170,590.17	168,699.65	218,193.04	210,956.84
合计	354,531,966.94	227,310,201.14	358,502,595.01	220,852,179.08

2 .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 商品类型		
产品销售	77,507,858.91	177,193,433.03
服务销售	276,853,517.86	181,090,968.94
其他	170,590.17	218,193.04
合计	354,531,966.94	358,502,595.01
二、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327,049,607.03	322,252,219.79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27,482,359.91	36,250,375.22
合计	354,531,966.94	358,502,595.01

注释33 .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4,809.53	584,671.59
教育费附加	113,051.31	250,169.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367.53	166,779.63
印花税	120,320.50	205,960.31
土地使用税	40,415.10	40,415.10
文化建设税	---	14.99
房产税	572,253.19	---
合计	1,186,217.16	1,248,011.08

注释34 .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194,496.30	11,675,210.92
招待费	1,093,229.67	2,131,448.39
差旅费	2,394,757.54	2,940,239.45
交通费	276,000.35	364,120.23
办公费	160,062.07	416,620.36
租赁费	104,879.60	367,673.47
广告费	243,834.45	198,689.06
咨询及服务费	410,434.40	513,662.69
折旧及摊销	70,437.38	121,537.88
其他	858,584.34	692,164.75
合计	14,806,716.10	19,421,367.20

注释35 .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583,230.13	13,164,473.68
招待费	765,384.66	1,074,204.17
差旅费	703,695.71	1,187,273.91
办公费	556,117.19	710,645.2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807,181.89	772,529.48
水电费	281,592.61	342,866.24
中介机构聘请费	1,776,118.72	2,643,465.19
折旧及摊销	3,455,127.60	1,832,013.16
其他	1,158,907.32	1,786,795.16
合计	18,087,355.83	23,514,266.20

注释36 .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68,780.44	16,891,020.72
折旧及摊销	98,174.00	180,845.91
直接投入	265,048.55	2,708,812.88
其他	233,123.21	302,785.69
合计	15,565,126.20	20,083,465.20

注释37 .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132,720.41	9,211,367.23
减：利息收入	5,056.95	17,947.24
汇兑损益	---	---
其他	41,211.18	74,273.84
合计	9,168,874.64	9,267,693.83

注释38 . 其他收益

1 .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15,511.13	1,550,294.67
增值税即征即退	3,883,708.27	3,602,002.98
个税手续费返还	34,864.94	65,226.57
进项税加计抵减	-676,387.26	942,959.56
合计	5,457,697.08	6,160,483.78

2 .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高校毕业生、残疾人、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	---	28,4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3,469.14	6,891.00	与收益相关
留工、扩岗补助	---	1,50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科技创新局 2023 年省科技创补贴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局 软信及互联网业奖励资金	38,110.2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	-365,00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局 软信政策奖励	---	877,288.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局 专精特新奖励资金	---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商务局珠海高新区促进 商务高质量发展行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百万行培训补贴	---	73,200.00	与收益相关
纾困政策补贴	---	1,209.37	与收益相关
珠海高新区 2023 年科技创业孵化载体内企业及中 介服务机构场地租赁费用补贴	---	39,246.30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对外投资及 区域合作事项）资金分配方案	214,735.79	---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 2024 年春节期间稳岗惠企补贴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局 高企补贴	1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商务局促进外贸转型升 级用途	6,944.00	---	与收益相关
珠海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代发工资专用户补助/ 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奖励项目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区级专精特新小巨人补贴	6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拨款/专精特新小巨人奖补 -市级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其他	62,252.00	7,56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215,511.13	1,550,294.67	

注释39 . 投资收益

1 .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利息	-24,740.84	-43,905.93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2,046,269.89	-225,294.8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5,448.49	20,889.10
合计	-2,356,459.22	-248,311.66

注释40 .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9,489,227.39	-43,349,257.89
合计	-49,489,227.39	-43,349,257.89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1 .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21,822.04	598,159.94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50,470.43	442,646.12
存货资产减值损失	-1,669,304.83	-583,723.42
合计	-2,040,656.44	457,082.64

注：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2 .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32,012.91	303,238.22
合计	132,012.91	303,238.22

注释43 .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诉讼赔偿收入	---	1,009,432.61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其他	47,265.93	15,951.80	47,265.93
合计	47,265.93	1,025,384.41	47,265.93

注释44 .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89.55	---	989.55
违约金支出	---	---	---
对外捐赠	4,095.00	81,000.00	4,095.00
其他	2,094.77	5,992.88	2,094.77
合计	7,179.32	86,992.88	7,179.32

注释45 . 所得税费用

1 .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930,558.61	1,547,298.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93,571.69	-3,140,471.02
合计	-463,013.08	-1,593,172.5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150,929.42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22,639.4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05,887.8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16,655.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2,817.2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含安全生产费的纳税调整）	1,049,875.7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840,419.9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878,035.52
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18,186.3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463,013.08

注释46 .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15,511.13	1,550,294.67
伙伴公司往来款	75,155,380.60	30,388,000.00
押金保证金、往来款及其他	18,068,564.41	8,576,352.54
合计	95,439,456.14	40,514,647.21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17,505,125.75	15,310,764.83
伙伴公司往来款	63,234,721.60	30,388,000.00
押金保证金、往来款及其他	6,455,933.40	7,510,053.23
合计	87,195,780.75	53,208,818.06

2 . 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

(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方借款	115,970,721.00	26,600,000.00
票据贴现	750,000.00	208,000.00
政府贴息	435,200.00	431,569.57
合计	117,155,921.00	27,239,569.57

(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金	1,786,549.48	1,953,351.03
购买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178,100.00	700,000.00
偿还关联方借款	142,770,282.68	52,083,000.00
合计	144,734,932.16	54,736,351.03

注释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613,942.50	29,970,411.62
加：信用减值损失	49,489,227.39	43,349,257.89
资产减值准备	2,040,656.44	-457,082.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58,205.47	544,444.20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70,092.77	1,895,947.41
无形资产摊销	189,776.47	230,078.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1,914,256.98	-303,238.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989.55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	---
财务费用 (收益以“一”号填列)	9,567,920.41	9,643,017.78
投资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2,331,718.38	204,405.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8,276,771.59	-3,137,521.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一”号填列)	-6,569.57	-2,949.80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15,367,204.36	-10,677,119.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一”号填列)	-59,772,094.75	-155,313,664.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一”号填列)	-18,100,328.21	97,219,306.2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88,226.60	13,165,293.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483,634.96	1,692,853.7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02,179.69	22,024,437.18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024,437.18	18,535,859.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22,257.49	3,488,577.67

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1,786,549.48 元。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770,241.6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75,386.09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794,855.51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02,179.69	22,024,437.18
其中：库存现金	9,852.45	4,626.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0,357.49	22,017,844.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69.75	1,966.30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2,179.69	22,024,437.1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注释4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55,176,635.52	50,766,046.67	借款质押
合同资产	722,931.00	639,271.21	借款质押
在建工程	19,254,671.16	19,254,671.16	在建建筑物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	185,408,981.73	183,554,891.91	地上建筑物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9,282,945.04	8,277,292.34	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
合计	269,846,164.45	262,492,173.29	

续：

项目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15,831,594.97	14,058,893.53	借款质押
合同资产	520,443.68	490,428.49	借款质押
在建工程	156,574,814.75	156,574,814.75	在建建筑物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9,282,945.04	8,648,610.26	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
合计	182,209,798.44	179,772,747.03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并丧失控制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 价款	股权处置比 例（%）	股权处置方 式	丧失控制权 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确定 依据	处置价款与 处置投资对 应的合并财 务报表层面 享有该子公 司净资产份 额的差额
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 公司	3,770,241.59	60%	协议转让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工商变更	-2,046,269.89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的账面价 值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的公允价 值	按照公允价 值重新计量 剩余股权产 生的利得或 损失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公允价值 的确定方法 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 股权投资相 关的其他综 合收益转入 投资损益的 金额
珠海飞企耀点科技 有限公司	--	--	--	--	--	---

注：2024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与珠海爱克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以 3,770,241.59 元价款收购本公司持有的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点科技”）60%的股权。2024 年 12 月 18 日完成股东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耀点科技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4 年 11 月 11 日，本公司以人民币 448,400.00 元、145,400.00 元（合计总价款 593,800.00 元），分别购买成都国为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成都志创兴宇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37%、12%的股权（合计购买 49%的股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2．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包括尚未支付的现金）	593,800.00
购买成本对价合计	593,8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19,250.57
差额	-474,549.4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74,549.43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开发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软件开发	55	---	同一控制下合并
杭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软件开发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软件开发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软件开发	100	---	新设控股子公司
云南飞企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云南	云南	软件开发	100	---	新设全资子公司
上海飞企互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软件开发	55	---	新设控股子公司
广东飞莲智宇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软件开发	100	---	新设控股子公司
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软件开发	100	---	新设控股子公司
珠海飞曼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软件开发	51	---	新设控股子公司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市龙岗区智城大	深圳	深圳	软件开发	13	---	权益法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 方法
				直接	间接	
数据有限公司						

说明：深圳市龙岗区智城大数据有限公司下设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一名董事，同时不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由本公司委派，本公司对深圳市龙岗区智城大数据有限公司可施加重大影响。

八、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额	备注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215,511.13	2,215,511.13	详见本附注五注释 38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435,200.00	435,200.00	详见本注释 2
合计	2,650,711.13	2,650,711.13	

2．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冲减的成本 费用项目
四位一体贴息	贴息	435,200.00	80,700.00	财务费用
设备更新改造贷款财政贴息	贴息	--	97,669.57	财务费用
专精特新等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	贴息	--	253,200.00	财务费用
合计		435,200.00	431,569.57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是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750,000.00	---
应收账款	553,822,611.41	117,026,862.98
其他应收款	5,621,494.09	807,148.31
合计	560,194,105.50	117,834,011.29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25.9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5.48%)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 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9,948,791.95	---	---	99,948,791.95
应付账款	186,222,529.44	---	---	186,222,529.44
其他应付款	42,212,202.23	---	---	42,212,202.23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9,739,839.88	133,555,133.53	---	143,294,973.41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867,433.63	123,198.59	---	867,433.63
合计	338,867,598.54	133,678,332.12	---	472,545,930.66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 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 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

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对本公司的净利润没有重大影响。

3 .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 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应收款项融资	---	---	82,020.00	82,02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资产合计	---	---	82,020.00	82,020.00

(三)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四)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

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史玉洁，对本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46.9992%，对本公司的直接与间接持股比例 57.1361%、表决权比例为 64.4087%。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珠海市远东恒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本公司股权由史玉洁统一代为行使表决权。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信阳市富华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海纳汇（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珠海市泰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
珠海格瑞斯车人生活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智城大数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袁志远、柳玲玉	股东、董事、总经理及亲属
敬官奎	股东、原监事会主席
吴恺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许丽	股东、原董事及副总经理
颜丽萍	股东、原监事、高端业务部总监
刘洁芳	股东
刘琴、黄林霄、黄晔、刘文甫，刘政	原董事、行政人事部总监及其亲属
王晓利、张凤	审计内控中心总监及其亲属
田喜军、史玉芬	与实际控制人是亲属关系
侯少燕、史鹏凯、史冬梅、侯凤莲	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配偶及其亲属
陈小英	股东、原董事及财务总监
唐芳华	子公司少数股东
上海迎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四) 关联方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纳汇（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	9,900.99
合计		---	9,900.99

3．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1,960,000.00	2024-3-29	2027-3-29	否
珠海圆圈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4-9-10	2025-9-10	否
珠海圆圈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24-5-24	2025-5-24	否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史玉洁、侯少燕、袁志远	980 万元	2024.3.29	2027.3.29	否
史玉洁、侯少燕	11,499.99 万元	2021.5.28	2030.5.28	否
史玉洁、侯少燕	605 万元	2022.8.3	2025.7.18	否
袁志远	41.66 万元	2023.10.19	2025.10.28	否
袁志远	23.75 万元	2024.7.31	2026.7.28	否
史玉洁、侯少燕、袁志远	860 万元	2024.8.19	2027.8.19	否
刘琴	108.57 万元	2024.7.30	2026.8.1	否
袁志远	36 万元	2024.10.15	2026.10.15	否
袁志远	24 万元	2024.10.31	2026.10.15	否
吴恺	45 万元	2024.9.19	2026.9.19	否
袁志远	85 万元	2024.6.20	2026.6.20	否
史玉洁、侯少燕、袁志远	3800 万元	2024.2.7	2025.12.11	否
史玉洁、侯少燕	500 万元	2024.3.4	2025.3.4	否
史玉洁、侯少燕、袁志远	1000 万元	2024.2.1	2025.5.13	否
史玉洁、侯少燕、袁志远、侯凤莲	960 万元	2024.07.21	2025.07.21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350 万元	2024.5.34	2025.5.24	否
史玉洁	1000 万元	2024.9.13	2025.9.13	否
史玉洁、袁志远	200 万元	2024.9.9	2025.9.9	否

上表中关联担保情况详见附注五注释 18、26。

4．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珠海市泰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264,000.00	—	—	说明 1
袁志远	31,821,721.00	—	—	说明 2
上海迎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10,000.00	—	—	说明 3
合计	55,495,721.00			

关联方拆入资金说明：

说明 1：本公司向关联方珠海市泰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拆入资金期初余额为 25,170,000.00 元，本年拆入资金共 23,264,000.00 元，偿还资金共 48,136,868.34 元，拆入资金期末余额为 297,131.66 元，本期计提的利息金额为 576,559.57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偿还的利息金额为 576,559.57 元。

说明 2：本年度公司向关联方袁志远拆入资金共 31,821,721.00 元，偿还资金共 30,176,846.34 元，拆入资金期末余额为 1,644,874.66 元，为无息借款。

说明 3：本公司子公司上海飞企互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方上海迎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拆入资金期初余额为 355,386.20，本年拆入资金共 410,000.00 元，拆入资金期末余额为 765,386.20 元，为无息借款。

5．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092,691.18	3,314,399.9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信阳市富华置业有限公司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其他应收款					
	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2,749,207.85	137,893.75	--	--
	唐华芳	450,000.00	22,500.00	---	---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上海迎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65,386.20	355,386.20
	珠海市泰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73,691.23	25,170,000.00
	史玉洁	6,411.00	7,511,004.00
	敬官奎	23,396.90	22,122.73
	袁志远	1,979,277.19	456,099.20
	颜丽萍	178,623.57	134,744.10
	吴恺	210,390.58	102,368.80
	刘琴	123,119.60	90,342.82
	王晓利	91,638.61	59,856.53
	许丽	66,078.60	50,329.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本公司的资产抵押及质押情况详见附注五注释 18、注释 26。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2022 年 12 月 7 日，申请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向珠海国际仲裁院提交《仲裁申请书》，珠海国际仲裁院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受理并发出《受理仲裁申请通知书》（珠仲裁字（2022）第 865 号），该仲裁涉及到本公司从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工程分包承接的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口岸通关智能信息化工程-海关系统非通关设备公共区域信息化业务。涉及到的合同分别是本公司与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的《工程专业分包合同书》（合同编号：CSCEC2B-HN-HQKA-ZY-174）与《工程专业分包补充合同》（合

同编号：CSCEC2B-HN-HQKA-BC-007)。合同第 2 条、第 3 条合同类型的“合同价款”约定，补充合同总价暂定（含 9%增值税）为 43,112,478.50 元，原主合同总价暂定（含 9%增值税）为 95,000,000.00 元，补充后合同暂定总价为 138,112,478.50 元，已收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支付的应收账款金额 79,712,000.00 元，尚有 58,400,478.50 元未收到。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有关条款规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工程款的付款条件为，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完成认价及支付审批结束后。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该仲裁目前处于审理阶段，此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仍存在不确定性。

2. 飞企互联产业基地投资项目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2019 年 7 月 25 日，本公司与珠海市国土资源局签订《珠海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约定了开工、竣工时间及建设各项指标，并约定了违约责任。主要违约责任条款如下：

合同十四条规定：“本合同项下宗地用于工业项目建设，根据规划部门确定的规划设计条件，本合同受让宗地范围内用于企业内部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的占地面积不超过受让宗地面积的 7%，即不超过 943.02 平方米，建筑面积不超过 6062.27 平方米。受让人同意不在受让宗地范围内建造成套住宅、专家楼、宾馆、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设施”。

合同第三十三条规定：“受让人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日期或同意延建所另行约定日期开工建设的，每延期一日，应向出让人支付相当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总额 1%的违约金，出让人有权要求受让人继续履约。受让人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日期或同意延建所另行约定日期竣工的，每延期一日，应向出让人支付相当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总额 1%的违约金”。

合同第三十五条规定：“本合同项下宗地建筑容积率、建筑密度等任何一项指标低于本合同约定的最低标准的，出让人可以按照实际差额部分占约定最低标准的比例，要求受让人支付相当于同比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的违约金，并有权要求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建筑容积率、建筑密度等任何一项指标高于本合同约定最高标准的，出让人有权收回高于约定的最高标准的面积部分，有权按照实际差额部分占约定标准的比例，要求受让人支付相当于同比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的违约金”。

合同第三十六条规定：“工业建设项目的绿地率、企业内部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例、企业内部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建筑面积等任何一项指标超过本合同约定标准的，受让人应当向出让人支付相当于宗地出让价款 1%的违约金，并自行拆除相应的绿化和建筑设施”。

2019 年 7 月 18 日，本公司与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飞企互联“互联网+”产业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与《TJ1904 地块项目监管协议》，对投资总额、投资强度、产出效益进行了约定。对未达到协议约定额度的，公司每年应向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支付本协议土地价款总额 10%的违约金，直至乙方达到约定要求标准为止。

2020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与珠海市自然资源局签订《珠海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补充协议》及 2023 年 5 月 7 日本公司与珠海市自然资源局签订《珠海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补充协议二》分别对动工、竣工期限延期及因受政府部门要求停工和台风、暴雨天气等影响工期等因素进行了约定，最终飞企互联产业基地投资项目竣工期限延期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前竣工。如本公司不能按期竣工，应按珠府函〔2018〕352 号文规定提出延建申请。如本宗地竣工违约，将按本宗地出让地价款总额的 1%核计每日违约金，逾期竣工违约比例将按珠府函〔2018〕352 号文标准执行”。该延期事项本公司暂未与珠海市自然资源局签订补充协议。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飞企互联产业基地投资项目依据相关协议约定虽已构成违约，但由于该事项尚未得到政府部门的正式确认，也未收到政府部门要求公司承担违约责任的通知，且飞企互联基地投资项目尚未全部完成竣工验收，该项违约事项为一项潜在义务，且相关经济利益的流出无法进行可靠的确认和计量，因此与飞企互联产业基地投资项目形成的或有事项，不符合一项负债确认的条件，因此未确认为预计负债。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前期会计差错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差错。

（二）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已认缴、在报告报出日之前未实缴出资的投资事项

子公司	认缴出资额	截至报告报出日 已实缴出资额
上海飞企互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750,000.00	550,000.00

子公司	认缴出资额	截至报告报出日 已实缴出资额
云南飞企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
珠海飞曼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	---
深圳市龙岗区智城大数据有限公司	2,600,000.00	2,000,000.00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8,805,012.14	234,139,278.06
1—2 年	121,992,801.66	75,938,780.44
2—3 年	65,580,350.56	26,288,345.46
3—4 年	18,375,034.89	61,760,467.17
4—5 年	56,033,742.88	1,140,361.64
5 年以上	3,759,941.37	2,620,787.69
小计	534,546,883.50	401,888,020.46
减：坏账准备	111,954,964.97	70,740,419.82
合计	422,591,918.53	331,147,600.6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62,672.42	0.78	4,162,672.4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0,384,211.08	99.22	107,792,292.55	20.32	422,591,918.53
其中：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12,264.15	0.04	---	---	212,264.15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530,171,946.93	99.18	107,792,292.55	20.33	422,379,654.38
合计	534,546,883.50	100	111,954,964.97	20.94	422,591,918.5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858,835.79	2.45	9,858,835.79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2,029,184.67	97.55	60,881,584.03	15.53	331,147,600.64
其中：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362,706.63	0.34	--	--	1,362,706.63
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390,666,478.04	97.21	60,881,584.03	15.58	329,784,894.01
合计	401,888,020.46	100.00	70,740,419.82	17.60	331,147,600.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珠海太平洋建设有限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勤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2,672.42	902,672.4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蘑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60,000.00	66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扬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162,672.42	4,162,672.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8,805,012.14	13,440,250.61	5.00
1—2 年	120,812,685.27	12,081,268.53	10.00
2—3 年	63,666,827.69	12,733,365.54	20.00
3—4 年	18,375,034.89	11,025,020.93	60.00
4—5 年	54,752,445.57	54,752,445.57	100.00
5 年以上	3,759,941.37	3,759,941.37	100.00
合计	530,171,946.93	107,792,292.55	20.33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858,835.79	---	---	5,696,163.37	---	4,162,672.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881,584.03	46,910,708.52	---	---	---	107,792,292.55
其中：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60,881,584.03	46,910,708.52	---	---	---	107,792,292.55
合计	70,740,419.82	46,910,708.52	---	5,696,163.37	---	111,954,964.97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696,163.3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珠海太平洋建设有限公司	货款	5,696,163.37	法院判决	董事会审议	否
合计		5,696,163.3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已计提应收 账款和合同 资产坏账准 备余额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含分公司）	72,064,580.68	---	72,064,580.68	13.16	56,266,438.34
浪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8,646,189.58	---	28,646,189.58	5.23	1,432,309.48
重庆元山元科技有限公司	16,403,866.72	---	16,403,866.72	3.00	820,193.34
上海众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569,220.00	---	15,569,220.00	2.84	778,461.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14,220,000.00	---	14,220,000.00	2.60	711,000.00
合计	146,903,856.98	---	146,903,856.98	26.83	60,008,402.16

注释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520,000.00	52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765,156.91	9,609,180.59
合计	8,285,156.91	10,129,180.59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飞莲智宇科技有限公司	520,000.00	520,000.00
合计	520,000.00	520,000.00

（二）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317,927.23	3,211,459.01
1—2 年	866,865.40	3,034,578.59
2—3 年	1,869,358.31	1,565,065.34
3—4 年	1,467,065.34	2,011,771.44
4—5 年	539,771.44	47,250.00
5 年以上	411,830.00	390,330.00
小计	8,472,817.72	10,260,454.38
减：坏账准备	707,660.81	651,273.79
合计	7,765,156.91	9,609,180.5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150,068.09	1,251,678.10
备用金	212,146.51	47,113.01
关联方往来	5,285,818.57	8,767,615.29
其他往来	1,824,784.55	194,047.98
小计	8,472,817.72	10,260,454.38
减：坏账准备	707,660.81	651,273.79
合计	7,765,156.91	9,609,180.5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4,060.00	7.25	614,060.0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58,757.72	92.75	93,600.81	1.19	7,765,156.91
其中：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1,791,284.55	21.14	93,600.81	5.23	1,697,683.74
应收公司员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保 证金性质款项组合	6,067,473.17	71.61		-	6,067,473.17
合计	8,472,817.72	100.00	707,660.81	8.35	7,765,156.9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9,810.00	6.24	639,81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20,644.38	93.76	11,463.79	0.12	9,609,180.59
其中：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160,547.98	1.56	11,463.79	7.14	149,084.19
应收公司员工、合并范围内关联 方及保证金性质款项组合	9,460,096.40	92.20	---	---	9,460,096.40
合计	10,260,454.38	100.00	651,273.79	6.35	9,609,180.59

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青岛以太信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3,500.00	33,5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市乐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7,930.00	17,93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珠海宇能云企科技有限公司	121,730.00	121,73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洪大长薪科技有限公司	258,000.00	258,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桂林分 公司	13,400.00	13,4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13,500.00	13,5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珠海宇能云企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000.00	97,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珠海德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000.00	9,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14,060.00	614,060.00	100	

5．按组合计提坏账

（1）应收其他客户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52,753.42	87,637.68	5.00
1—2 年	17,430.92	1,743.09	10.00
2—3 年	21,100.21	4,220.04	20.00
合计	1,791,284.55	93,600.81	5.23

（2）应收公司员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保证金性质款项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65,173.81	---	---
1—2 年	849,434.48	---	---
2—3 年	1,814,758.10	---	---
3—4 年	1,467,065.34	---	---
4—5 年	359,041.44	---	---
5 年以上	12,000.00	---	---
合计	6,067,473.17	---	---

6．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1,463.79	---	639,810.00	651,273.79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82,137.02	---	---	82,137.02
本期转回	---	---	25,750.00	25,750.00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93,600.81	---	614,060.00	707,660.81

7．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4,060,400.78	5 年以内	47.92	-
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	1,045,573.43	1 年以内	12.34	52,278.67
北京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589,805.79	1 年以内	6.96	-
上海飞企互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510,556.00	1 年以内， 2-3 年	6.03	-
唐华芳	其他往来	450,000.00	1 年以内	5.31	22,500.00
合计		6,656,336.00		78.56	74,778.67

注释3．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160,393.12		44,160,393.12	44,766,593.12	---	44,766,593.12
联营企业	1,822,709.52	---	1,822,709.52	2,108,158.01	---	2,108,158.01
合计	45,983,102.64	---	45,983,102.64	46,874,751.13	---	46,874,751.13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飞企互连科技有限公司	513,269.96	---	513,269.96	---	---	513,269.96	---
杭州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1,553,566.10	---	1,553,566.10	---	---	1,553,566.10	---
深圳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4,984,757.06	---	4,984,757.06	---	---	4,984,757.06	---
珠海园圈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珠海市特特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	---	---	---	---
珠海飞企耀点科技有限公司	---	---	1,200,000.00	---	1,200,000.00	---	---
上海飞企互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	---	550,000.00	---	---	550,000.00	---
广东飞莲智宇科技有限公司	5,455,000.00	---	5,455,000.00	---	---	5,455,000.00	---
成都飞企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	---	510,000.00	593,800.00	---	1,103,800.00	---
珠海飞曼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北京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
合计	43,566,593.12	---	44,766,593.12	593,800.00	1,200,000.00	44,160,393.12	---

注、珠海飞曼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飞企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2．对联营和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联营企业					
深圳市龙岗区智城大数据有限公司	2,108,158.01	---	---	-285,448.49	---
合计	2,108,158.01	---	---	-285,448.49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
-------	--------	------	-------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未余额
一、联营企业						
深圳市龙岗区智城大数 据有限公司	---	---	---	---	1,822,709.52	---
合计	---	---	---	---	1,822,709.52	---

注释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2,632,205.52	250,033,770.91	354,210,606.06	265,104,928.39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342,632,205.52	250,033,770.91	354,210,606.06	265,104,928.39

注释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分红	---	520,000.00
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利息	-24,740.84	-41,860.9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5,448.49	20,889.10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2,570,241.60	-3,591,154.97
合计	2,260,052.27	-3,092,126.82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15,246.5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0,711.1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	---	

项目	金额	说明
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75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076.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864.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0,044.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9,809.22	
合计	-76,997.8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6	0.567	0.5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1	0.569	0.569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日”)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执行解释第 17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执行解释第 18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15,246.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0,711.1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7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076.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864.9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43,155.70
减: 所得税影响数	760,044.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9,809.2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6,697.8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